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明季北略  
第十九卷 崇禎十六年癸未

元旦失朝（新史）

廷臣待漏，待天子也，恐天子早臨，廷臣先天子而待漏也。待漏之時，鼓未嚴，鼓嚴而肅班矣。肅班而鳴鐘，鐘歇而聖駕登殿，靜鞭響矣。鞭響而兩班廷臣有容無息、有意無聲，仰瞻殿上，祇見千百紅袍掀袖，示令而已。

乃癸未年春正之朔，聖駕升殿，文班止一輔周延儒，武班止一勳臣，舊例鐘鳴，則東西長安門俱閉，朝臣俱擁擠在外，因諭開門，而到者仍寥寥。鴻臚未可唱齊班，久之來者作踉蹌狀，十少五六，勉成禮焉。

延儒上揭云：「政本怠弛，以致廷臣慢誤，乞奪俸自臣等始。」得旨姑免。

祭十二陵（新史）

祭天壽山，上陵也。十二陵，每陵遣三品官主祭，陪祭則六品以下二人，又勳戚一人，為擔土加墳事。舊例也。

余隨少司馬馮鄴仙上德陵，將入紅門，輿騎俱輟，總戎戎裝率兵萬二千人跪迎，軍容壯麗，營伍整齊。紅門之左，設兩鑼，徑有五尺，聲如雷發。人則反得乘騎。

神宗定陵最近外，凡人者先瞻焉。外豎大方石碑一座，細睨之，四面無字，各陵皆然。內有饗殿九楹，殿內祭品豐潔，樂器飭齊，俱籠以黃紗。幔後則露臺一座，臺設大爐燭，高約二丈餘。元門局閉，梓宮所由入也。墓門在西側，白石為之，闊五尺，高亦約二丈，厚尺許。元宮之巔為殿五楹，中立硃漆方石碑，高丈有五尺，廣四尺，金書「神宗皇帝之定陵」七字。為塚、為壁、為地，皆竹葉瑪瑙石鑿之，後則寶頂，草樹蒙茸，不可入矣。

出南西行經長陵，成祖也。為主穴，居中。

再西為永陵，世宗也。規式各陵無二。惟永陵之松，多偃地，而延蔓，如蛇如藤，過河越澗，行者履跨其上，皆剔牙松。松鼠成群，以萬計。

康陵則在三十里外，凡上此陵，必先一日行，翼日遊玉泉寺，山以泉石勝。西十里，遊香山，山以殿剝勝。未青軒，可坐；視九門雙闕，偉觀也。下山游碧雲，金碧輝煌，川巖峯嶺，兩者兼之，觀止矣。

天壽山之得名，世謂御體所藏故也；不知太宗一日駐蹕飲酒，適當萬壽之期，群臣等上壽，美其名耳。

周延儒（附吳昌時）

癸未三月，改禮部儀制主事吳昌時為吏部文選主事，署郎中事。昌時，好結納，通太監王化民等，欲轉銓司。吏部尚書鄭三俊問鄉人徐石麒，答曰：「君子也。」三俊遂薦於上。蓋石麒畏昌時機深，故譽之可，三俊不知也。例轉給事中范士髦等四人、御史陳盡等六人，故事例轉，科一道二。昌時特廣其數，意寄臺省為驅除地也。

四月，御史祁彪佳劾昌時紊制弄權，御史徐殿臣、賀登選各疏參之。鄭三俊自引咎罷，以誤薦吳昌時也。

四月，時大清兵久在內地，上特命周延儒以閣部督師，斷其歸路。大兵勢大，延儒畏不敢逼，適天氣漸炎，大兵大獲而還。延儒偵知之，奏捷，加封太師。有山人題詩譏之曰：「敵畏炎熇歸思催，黃金紅粉盡駝回。出關一月無消息，昨日元戎報捷來。」既而臺省交章論延儒受賄縱敵出口，上頷之。

五月，延儒放歸。給事中郝綱，復參昌時及禮部郎中周仲璉竊權附勢、納賄行私。內閣票擬機密，每事先知。總之，延儒，天下之罪人；而昌時、仲璉，又延儒之罪人也。御史蔣拱宸、何綸亦交劾之。

七月，召山東兵備雷演祚與山東總督范志完，面質於中左門。先是，演祚入朝，面奏志完在山東縱兵淫掠，及金銀鞍馬行賄，上命逮訊。至是，逮至面質。上問行賄京師狀。演祚歷歷有指。

上問演祚曰：「爾言稱功頌德，遍於班聯者誰也？」

演祚曰：「周延儒招權納賄，如起廢、清獄、蠲租，自以為功，考試科道，盡收門下。凡求總兵巡撫，必先賄通幕客董廷獻，然後得之。」

上怒，即命逮董廷獻。又問志完：「鞍馬何所餽？」

志完謝：「無有。」

上斥其妄，因問御史吳履中：「爾在天津察志完云何？」

履中對演祚言，尋誅志完。

上自訊吳昌時於中左門，拷掠至折脛乃止。

徵周延儒聽勘。初，延儒再召時，庶吉士張溥、馬世奇以公論感動之，故其所舉措，盡反前事，向之所排，更援而進之。上亦虛已以聽，溥既沒，世奇遠權勢，不入都，延儒左右皆昌時輩，以至於敗。

十二月，誅吏部文選司郎中吳昌時。

前大學士周延儒有罪，賜死。延儒當中外交訐，無能為上劃一籌，然受主眷深，故其罷內監、撤廠衛，諸璫日夜乘間媒孽，上俱不信。延儒益忽之，迨視師行邊，上意稍移，而諸璫乃盡發其蒙蔽狀。上始信之。至是，吳昌時事，聖怒遂不可回矣。

延儒之再召也，以賄進，亦以賄敗；以內官進，亦以內官敗；以昌時進，亦以昌時敗。

予聞一老兵云：「一日，大兵失道，誤入淖泥中，諸將喜而困之。延儒檄至，縱焉。上逮張國維。國維過蘇，蘇人生祭而哭之。國維曰：『勿憂，吾現有周相手書在，令吾放敵者。』至京，國維果免。」

周延儒續記

宜興再召，通內而贊幣帛者，馮涿州也；奔走而為線索者，太倉張溥、嘉興吳昌時也。擊劄兩年，綸緯始下，時為崇禎十四年之二月。六月陸見，相得甚歡，呼先生而不名。

首復註誤舉人，廣天下取士額。次釋漕欠，並蠲民間積逋。會憂旱，禁獄戍遣以下悉還家。再陳，兵殘歲歉處，減現年兩稅。於宗室保舉格拔異才，修練儲備，嚴覈討實事。凡捍禦、凡民生、凡用人理財，無不極其討究、極其調劑。至望恩請卹、昭忠銘節等事，向期期不予覆核至再，以限於格、限於分阻滯停閣者，沛然弗吝。

天下仰望風采，考選四十六位，悉登臺省，以示寵。人亦歸之。誦太師者，無間口，使天意向平，安在非救時之宰相。

時吳昌時職儀制，必欲調文選，握百僚遞次黜陟權，奈正郎從無調部者。昌時挽延儒，必欲得而後已。延儒查例，世宗時，文選病故，武庫正郎調入；又天啟朝，鄒維璉服石以職方郎調稽勳，援兩故事。

冢宰鄭三俊，素不肯依違於延儒者，以昌時故，而具題十五年八月入司。

時當臺省年例。故例，省一臺二，無踰額者。昌時以臺十省六，省為范士髦、韜菴、李士焜又白等，臺為陳蓋鳴、遲姚、應翀、磊齋等也。一時哄然。然昌時辣手初試，延儒主裁於上，惟弭耳就職耳。昌時於是權在手，呼吸通天，為所欲為矣。

昌時與張溥同為劃策建功人。淮安道上，張溥破腹，昌時以一劑送入九泉，忌延儒密室有兩人也。其忍心如此。

王午十月二十日，為延儒半百之誕辰，擬舉觴大內，周后以皇親雲路通譜備壽儀，外廷則盡文武，遍海內為延儒添壽矣。不意初十下午有北兵進口之說。延儒不信，曰：「旁塞將佐為糧儲劫司農，常套也。」

十一、十二兩日，果寂然。延儒以坦衷處之。

十三日早辰，薊州難民踉蹌而來，小保定告陷。大清兵大隊南下矣。蓋大兵實係初十日五更破薊州，即闖其四門，內不得出，外無馳報，故京中以為無是說也。十三早辰，齎所掠而出口者，向北方發劄；而揚其刃者，馳南。畿輔左右，獸駭禽飛。

上震怒，謂：「邊將不足恃，旁撫無可依！」更恨郵牒無聞，塘報不發，兩撫一鎮，悉逮而繫之獄誅之。怒猶未釋。兩撫焉成名、潘永圖，一鎮唐鉞也。

上日坐文華殿，敕：「有獻策，直入毋禁。」董心葵輩，親承聖語，後有一逃奴，貉裘錦衣入門，亦蒙賜點，主乃勳衛，當獲特奏，梟之而止，九門晝閉，文武坐門外，入羽書。一日曾陷二十六名城，延儒為之無色，聊效楊嗣武故智，使僧道百人建大法道場於石虎衛衛口上，誦法華經第七卷。

十一月、閏十一月、十二月，滿城人如處甕中。

十六年正月朔日，禮應輯瑞，十三省方岳，無一至者。

二月春闈，亦無言及。

至三月初，外來者聯鑣，路慶平安，內應出者，有三選文武給憑未領，及外轉陞出司府等官不下五百餘人，亦俱結隊而去。蓋大兵自十月入內至今年二月，日將二百，身不解甲，鞍不離馬，乃於三月初一入莒州城，養馬於野，人皆休臥。如是者匝月。莒州境四面高山，春暮草茂，宜牧馬云。

四月初五日下午，上臨平臺，召三相國，詞色俱厲云：「朕欲親征。」

延儒跪曰：「臣願代皇去。」

上不言，仰視側搖其首。延儒起，陳演繼之曰：「首輔閣務殷繁，臣可去。」

上仍側搖不言。陳起，蔣德璟下跪曰：「臣實可去。」

上又側搖如前。蔣起，延儒再跪請出。

上冷笑曰：「先生果願去，朕在宮中看過奇門，正在此刻，一出朝門，即向東行，慎勿西轉。」

當時不得不謝恩而出，東至齊化門，權宿城樓，題請隨征科道兵科方士亮、御史蔣拱宸，兵部職方尹民興，戶部劉嘉績，勤王已到，四鎮劉澤清、唐通、周遇吉、黃得功，亦隨行。

初六日至通州，而大兵之自南而出，東起津門，西至涿鹿，互三百餘里，橫排擠擁，車載騾馱，不盡是蘆稿一處渡河也。遠近城樓之，日夜不絕響。延儒在通城，則受四鎮之拜師，四鎮則輪設絳帳之脯席；隨征四臣，從延儒而傳食四鎮，四鎮又赴隨征四臣而陪酌。延儒，客席已遍，先上爵於勤王四鎮，祝凱歌，後洗爵於隨征四臣，祝紀錄。一月來日未遑也。朝晚進二疏，題皆飛報大捷，實未嘗出城數武，為濠外窺一矢相加遺也。後人有賣放出口之說，不亦冤哉。

五月初六日，大兵無留影，延儒同日，夕會飲者，慶太平。又四日，整歸鞭。時為初十上午。先入文華殿陸見歡迎。親手扶握，慰勞備至。告假休沐，不允。

十五日，賈閣臣羊酒，陳、蔣謂：「伴食無狀，貽我皇憂。」方負愧，遂收成命。延儒亦權辭，竟同陳、蔣准允。時涪州知州武進吳方思蓼堪入覲在京，見邸抄，頓足致慮曰：「聖眷替矣。」

十八日，諭禮、吏、兵三部查閣臣視師凱旋優禮之宴，如何隆重，各兩進其儀，俱駁情禮未合。

二十三日午刻，傳諭大小九卿：「申刻平臺候旨。」屆期接出，則：「首輔周延儒奸貪詐偽，大負朕躬，著議處回奏。」時延儒尚臥內閣，兩人扶出，小轎而歸。明日各臣會集西掖，左府空室，向得其顧盼而驕語眾庭者，今則不啻口置之矣。旨意落於勳戚，疏亦略存體。餘皆已有旨也。

六月初一，辭陸於前門之基盤街，仍賜銀一百兩為路費。後參之者日甚，在當日之最唾者尤甚，如袁彭年之類。彼各自為地，恐他人參之也。蔣拱宸則又有說，考選時意欲得省，時值一萬，蔣只六千，以西臺與之恨焉。亦以同鄉及門之誼，過望宜興也。朋比一疏，並及昌時。

七月二十五日，親審文華殿，即日緹騎南下，逮延儒。

十月初八抵京，寓順城門外之二廟。自疏願戍衝邊，不報。

十二月初七日五更，延儒賜縊，昌時棄市。齎敕大金吾駱養惟。向在閣日，金吾必拜延儒為老師，以便稱呼。今延儒囑付乃弟後日事，絮聒不已，駱欲回奏，恐遲刻，闖其，而跪於中庭，亟呼曰：「老師天明矣。老師天明矣。」回奏，即日得旨，後來解縊。若十三年之薛國觀，則停解一月，蟲出戶外也。延儒再召之局方結。

涿州馮銓與延儒同年，年相若，初時有同衾之好，後結兒女親。己已逆案居前列，今為延儒致力者，冀寬一網，復然計也。奈上於此舉最為得意，急投不得，緩引不得，延儒亦竭盡苦心三年來如一日，竟無從啟齒，不謂徒以身殉也。

延儒再召，卜行有日矣，一夕，夢故妻吳氏大哭於前，曰：「勿入京，人必有禍。」延儒弗信而行，果符所夢。或云其子奕封夢亦云此。

### 審吳昌時（字來之，甲戌進士）

明朝會試十八房簾官，舊例八翰林，六內科，吏、禮與兵之職方，其一人為戶、刑、工三部輪值者。職方郎之所以必與，以其勞而責重，三年海晏，軍國荷賴，會簾一席酬之。世宗以來皆然也。

癸未科春闈愆期，擬於八月舉行，職方尹民興，楚人也。至七月，誓不復一疏，恐逢聖怒，不得入場，兢兢捧玉得門生而後快。

二十五日，上忽御文華殿，親讞蔣拱宸參周延儒與昌時朋比為奸。疏中所及之名，凡延儒四月視師時，題請隨身兵科方士亮、兵部尹民興、戶部劉嘉績、臺中郎蔣拱宸也，皆與審；又延儒門客董心葵亦在焉。取東廠及錦衣衛刑具以候。昌時受刑，已盡全套。疏內諸款皆承認。

又問董心葵：「延儒得銀，起用為幾人？」

曰：「不記也。」

時御案有縉紳一部，自上擲下。則福建道施元徵一葉獻上。

啟奏曰：「福寧道施元徵是也。時緹騎南下。昌時亦撼。」

拱宸（？）曰：「羅山大敗，皇上發銀三千在邊口，收贖難民難婦，其部又差齎銀官二十，今兵銀竟無隻影，爾固隨征，亦以飛報大捷奏，非欺君而何？」

拱宸曰：「羅山奔北，初交兵，固有失銀之事，後各將用命，仍復大捷。」

帝震怒曰：「那有敗而復勝之理？」喝聲打。

司刑者將拱宸當頭一下，紗帽為裂。帝憤恨，推倒案桌，迅爾回宮，跪審諸人，一無發落。錦衣衛慮即覆審，俱不放縱。盡其人而繫之獄。尹民興不得回部。大司馬張伯鯨，以職方印照例送協贊員外王永積，後永積遂謀入會簾矣。

## 董心葵大俠

董心葵，武進人，農無力，商無本，工無藝，士無學，見貧賤人憐之，見富貴人驕之。復嗜賭，呼盧客盈座，以朱提之多寡次上下。客謂之。

董心葵：「你見吾有銀百萬，與天子座講金華殿也！」其志念如此。

年踰三十，糊口幾不周，乃為一友坐糧艘至京，且攜家室。達則借寓於長巷中，時蓋烹廟初年也。與一劉姓篋者，各內室而合外門。董心葵之妻與劉之妻結為姐妹，彼有一女，董有一子，盟有婚媾。董心葵則浮浪以度日，給口之外，不能贏一銖。

劉姓者，魏忠賢微時素為櫛沐，得時後，則無從望見顏色。一日，魏忠賢遊海淘，為野便，劉適過其傍，極呼之：「劉篋頭不來服事我？」

劉篋頭跪稟：「不敢！」

魏忠賢最喜與故人話舊，亦喜所識窮乏示恩施與，乃問：「爾識字否？」

劉篋頭對曰：「不能。」

魏忠賢：「數目字可曉？」

劉篋頭：「幼時曾讀千字文、百家姓，十百千萬，能舉筆搦之。」

魏忠賢：「可矣！吾欲於琉璃橋北蓋造無梁藥王廟一座，爾主收磚收灰，發價記數，明日到衙門領銀。」

劉篋頭叩首而去。歸，劉篋頭商之董心葵，共肩其任。為之召窰戶，課灰商，構匠工，劃規式，擊劃董率，期年而後成。在魏忠賢費銀二萬，而支放領取，劉篋頭俱自為主裁，不與董心葵分權，在董心葵亦無從稽其羨入。事成之後，劉篋頭仍為舊業而已。

一日，京師中有姓冉者，事關人命，詞入東廠。魏忠賢心利其富，冉因劉篋頭介紹，通冉駙馬為一族，以駙馬而寢其事。

魏忠賢心啣之，細訪駙之來由，則劉篋頭之指教也。因大怒，喚入東廠，拳勇致其命，竟不得歸其屍，董心葵與劉妻無從詢耗。一月後，妻亦殞於室。董心葵襄理喪事，後併其室為一家，不意床下覆金一釜，計三千金。方悟：「劉為大有心人，其以為我為浮浪，共事一年而不同心以示也。」家計雖窘，不敢輕發。

一日，偶入順城門，過石虎衙衙，見有延陵會館，門欹牆折，入內縱觀，草滿階除，壁掃龍蛇，坐屋見天，傾廊積地。蓋緣神、熹二宗四五十年，連為道學先生居寓，初則門楣為薪，繼而椽柱不惜。前人葦蔭穿漏，後人則拆三並二，儉鄙陋官於此屋爭品，屋亦因此官而告頹。風雨之際，反應走出以避，狂驟更防傾倒以全性命。董心葵：「此奇貨可居也。」乃罄其三千金而整葺。

十五年壬午十月初十日，北兵闖入。十三日，始知確報。先帝震怒，御文華殿，有獻策者許宜入，閹卒阻之者斬。

董心葵以布衣進，朱由檢賜坐賜點，問：「修練儲備，外州縣果否實做？今何堵禦趨勤王？」

董心葵亦無他策，以套語奏，叩辭。宣諭事急再進，竟成禮退。向日夢語，竟如其言也。

周延儒再召，曾再遣橐歸，公郎每責賚橐之僕，謂：「賄致多，必奴輩誑誘。」後遂留京郵，盡寄心葵家，三年中亦不計數矣。

周延儒於十六年六月初一日出都，行李故為蕭減，筐箱幾件，亦借張餘棗主客司印封，所藏於心葵家者，無限也，後盡歸之流賊。

董心葵為蔣拱宸疏下獄，城陷而獄釋。

順治三四年，有外來兵馬，不過三十餘人，宿其外庭，索食索料。董心葵不給，因相哄。

董心葵：「爾殺我！」

彼則曰：「殺則何如？」遂殺之。

兵亦他去，不知何來也。

## 宋應亨不屈

宋應亨，字長元，山東萊陽人，中天啟乙丑進士。初令清豐，擢禮部主客司主事，遷吏部，歷驗封、考功、稽勳、文選四署，尋轉稽勳郎。甲戌歸，踰六年，長子成進士，授杭州理刑，應亨教之曰：「毋束濕，毋草菅，毋長莠。」

崇禎十五年閏十一月，大兵破臨清，應亨率士民守萊陽，北隅單弱，捐千金建甕城，浹旬而畢。大兵至，應亨獨當一面，懸賞募死士，夜劫營，大兵拔圍去。

十六年二月初五日，大眾擄至，避北城不攻。次日辰時，由城東北緣雲梯上，應亨平巾箭衣，驅家僮巷戰，家人令易帽，不可。驅良久，家僮死者三十餘人，應亨項中一刀，被執不屈，以死。

後太史王崇簡弔之以詩云：「拜手松楸酒一杯，傷心灑淚踏蒼苔。寒林風起山光動，衰壑雲移海氣來。泉路幾年空夙恨，人間此日有餘哀。高蹤已自成千古，夕影淒淒照草萊。」聞者傷之。應亨死後，詔贈太僕寺少卿，長子名璜，字玉仲，登鄉試榜；次子名琬，字玉叔，中丁亥進士，尤善詩，陝西、浙江副使。

## 北都崩解情景（附記）

崇禎末年，北京人有只圖今日不過明朝之意。貧富貴賤，各自為心，每云：「流賊到門，我即開城請進。」不獨私有其意，而且公有其言，已成崩解之勢矣。

午、未之間，大兵入京，都城戒嚴，上發內帑錢數萬，命諸營千總每人領錢幾千分授守城兵，每兵二十錢。兵領出，以指彈錢曰：「皇帝要性命，令我輩守城，此錢止可買五六燒餅而已。」既而內不發錢，使京中富家出錢養兵。如百金之家，出銀五錢；即妓家，亦出五錢。上云：「一家豈無二三妓，其家可出五錢。」以故，人心益離而事自壞，謂皇帝欲守天下而徵及妓銀，時事可知矣。後李自成破京，取銀十七庫而去。

當時政弊民玩如此，申、酉之變，不察可燭。

## 蔣臣奏行鈔法

癸未六月，召見桐城諸生蔣臣於中左門。臣言鈔法曰：「經費之條，銀錢鈔三分用之，納錢銀買鈔者以九錢七分為一金，民間不用，以違法論，不出五年，天下之金錢盡歸內帑矣。」給事中馬嘉植疏爭之。

## 搗錢造鈔

從來京師價，紋銀一兩，買錢六百，其賤只在零與二十之間。

自崇禎踐祚，與日俱遷。至十六年，賣至二千矣。夏秋間，二千幾百矣。宣問賤之所由來，云：「私錢摻入過多。」乃於九門特點御史九員，督理其事，街衢錢桌，有私錢一文笞，三文徒，三文遣，四文外斬矣。其價限定一兩六百，多一文亦斬。復設石臼鐵杵，一見私錢，不暇入爐鎔化，即刻搗碎以絕其影。有夾入，搜獲必斬。小民貿易存剩，許送納御史臺，獎之。令至嚴也。白設官坐以待，自朝至暮，半月來，小民無捨錢者，清對無聊，各西臺不得不出自己橐，買私錢以搗之。辰出午飯，必使班役持錢三四千，或五六千不等，日費兩許，將碎錢積於臼杵之間，為人觀看。匝月餘，舉以報命云：「私錢收完。」錢價頒定，塞責而已。而民間之錢價，下趨無抵也。凡賣錢諸處，對面現付，必如欽限。如一兩可買二千四百，其一千八百，則於桌下私授或少轉來取，以廠衛多人，曾有照常交市，擒去梟首故也。

於是決意行鈔，省中條議，鈔有十便、十妙之說：「一造之之費省，一行之之途廣，一齎之也輕，一藏之也簡，一無成色之好醜，一無稱兌之輕重，一革銀匠之奸偷，一杜盜賊之窺伺，一錢不用而用鈔，其銅可鑄軍器；一銀不用而用鈔，其銀可入內帑。」

上大喜，即刻造鈔，立發儀制司。從來解人之硃卷，與宗師優劣科歲試卷，為鈔質之資本，押工部收領，限日搭廠。揆官選匠計工，如有阻其事者，法同十罪。工部查得二祖時典故，造鈔工料紙六皮四，皮者，樺皮也，產於遼東，今有紙而無皮，無從下手，乃令工部召商。商人皆京師大奸棍，具疏願領銀百萬往遼買回，上又責之工部，時流賊渡河之信已確，已之。崇禎十六年十月中事也。

嗚呼！鈔法固善矣，惜其行之不早耳。

## 上用銅錫木器

癸未十月，上自用銅錫木器，摒金銀。命文武諸臣各崇省約，士庶不得衣錦繡珠玉。

## 李自成陷承天府

癸未正月，李自成陷湖廣承天府。

巡撫宋一鶴守城，下城巷戰，揮刀擊殺數賊死。一鶴，號鶴峰，順天宛平籍，北直保定府清苑縣人。崇禎三年庚午舉人，巡撫都御史。承天破，標下有願負之出奔者，一鶴堅持不肯，卒自刎死。

江陰馮生在楚蜀時，又聞被執罵賊死。

鍾祥知縣蕭漢，有賢聲，賊戒其部曰：「殺賢令者死。」

乃幽之寺中，戒諸僧曰：「令若死，當屠爾寺。」

僧謹視之，漢曰：「吾盡吾道，不礙汝法。」遂自經。

蕭漢，號象石，江西南豐人。崇禎丁丑進士，授鍾祥知縣。五載俸滿行取，聞襄藩陷，自誓曰：「士見危授命，豈可卸擔？」遂以護陵保土，自請於撫按免覲。

壬午十二月十一日，賊逼境，破關廂入，咸失色，漢奮臂呼曰：「此正鍾令效死之日也。」

入署奠辭家廟，出絹悅勒令眾媵自經，曰：「男忠女烈，各宜自盡。吾不能庇城中億萬生靈，敢愛此三十二口，並兩雛子？」

於是揚鞭直指，擐甲登陴，重懸賞格，殺賊三千餘級。

越六日，賊復大合幾百萬薄內城，相持五晝夜。至癸未元旦，漢擲劍向北，泣拜曰：「臣力竭矣。」

急衝圍奔陵，賊亦踵至，漢挺身大呼：「鍾祥知縣在此，不得擅驚陵寢！」

賊卒拔之前，漢引頸就刃。

賊曰：「欲首。」

應云：「即砍。」

賊曰：「剝皮。」

應云：「即剝。」

賊遣偽官元圭說降，以管夷吾劉清田為言，漢應之曰：「管仲不死有母在，我則白雲望斷，惟知向日。《郁離子》痛鱗介之易我衣裳，從龍淮左，我正值聖主英明金甌無缺，事不相同，死即死耳。勿復言。」

賊憚而重之，不忍殺，批片紙，令：「亂箭射死蕭知縣。」

漢即袒胸以受，寂無半鏃相加，旋有票送吉祥寺僧寮，至則羅列美饌，小賊一人主之。

漢大罵不食，求死轉急，竟死且不可得。偶於圓定覓剃刀藏之，因取敝紙，書楊椒山「浩氣還太虛，丹心炤千古；平生未了事，留作忠魂補。」又別錄「夷齊死後君臣薄，力為君王固首陽」兩言。紙窮，投筆起，復拾土塊從壁劃「鍾祥縣令蕭漢願死此寺」十字，隨時對壁自刎，血橫濺字。時正月初五日也。士民買櫬致誅就寺地瘞之。

賊陷承天府，改曰揚揚州，遣偽將王克生決顯陵，求寶。偽知州張聯奎，多備鋤鋤，獻策求歡。

賊方舉事，?風雷大作，晝晦，聯奎見金甲將，手持金瓜，當頭一擊，即昏迷跌地，口鼻流血，一夜而死。聯奎，宣城諸生。其妻何氏，固以貌都，為賊所執，守節不從，慷慨遇難者也。克生抓去，不知所在，眾賊驚散。闖大懼，遂不敢動。一云：諸賊發陵，忽大聲起山谷若雷震，賊懼而止，分兵陷潛江、京山諸縣。

何氏守節而死，聯奎媚賊而亦死，一流芳，一遺臭也。然聯奎大損名節，有負其妻，當頭一擊，快哉！閱此，知州官不如縣令，男子不如婦人，遠矣。

## 附記二異

二異者何，一墓中人，一無頭人也。

賊陷楚豫諸省，每決陵求寶，一日發陵，得二美人，蓋宮妃殉葬而猶未死者。美人復見天日喜甚，既入室，大笑而卒。以久閉元室，陰風土氣，沁入肌膚，腹餒體柔，一遇風日，陽氣即散也。

流寇盛時，鋤刈人民無虛日，一人遠歸，距家三十餘里，天雨且暮，投宿野邸。

旅主云：「舍後有屋兩間，予弟宿內，恐驚若耳。」

其人曰：「予生平無所畏，獨畏汝弟耶？」

及進門閉，扣之不應，門忽啟，心怪之，及入視，啟戶人乃無首者，其人大駭而仆。

旅主笑曰：「汝云不畏，何乃爾乎？」慰之曰：「勿畏也，昔吾弟遇流寇，斬首而去。時?鹿諸獸群集，將眾屍分噉，遞及吾弟，一神人止之，曰：『勿食，此人錄上無名，尚有四年陽壽，不應死。』群獸散去。弟因自撫其首，已無矣，喉間止一硬管而

已。昏夜趨歸，與予同臥，談遇賊事甚悉。及旦，予見弟無首，大駭。然竟不死，饑則啾啾有聲，用茶匙沃食管中，飽則無聲矣，又能織蓆。」亦異事也。

昔唐崔廣宗，為張守珪所殺，仍不死，饑渴即畫地作字，世情不替，更生一男，四五年後，忽畫地云：「後日當死。」及期果卒。

監左帑龍舒，嘗言親戚遊蜀，路經湖溪，晚投一店，忽見左側一人無首，駭以為鬼，主人曰：「不須驚，此人也，往年因患瘰，頭忽墜脫不死，自此每所需，則以手畫，日以粥湯灌之，故至今猶存耳。」

宋紹興二十五年，忠翊郎刁端禮，隨邵運使往江西經嚴州淳安道上，憩於潘姓家，聞旁舍嘖嘖有聲，窺之，乃一無頭人，織草屨，運手快疾，刁大驚，潘生曰：「此吾父也。宣和庚子，嘗遭賊亂，斬首而死，手足猶能動，肌體皆溫，不忍殮殮，用藥傳斷處，其後瘡愈，別生一竅，欲飲食啾啾然，除灌以粥湯，故賴以活，今三十六年，翁以七十矣。」

無頭而活，其說近誕。恐世不之信，故附載三事於後，乃知古今奇異，何所不有。

### 李自成屠黃陂

癸未正月十日乙巳，賊陷雲夢。

十一日丙午，陷孝感。

十二日丁未，李自成、羅汝才至黃陂，知縣懷印走，賊設偽令，黃陂士民殺偽官，賊怒，反兵屠之。夷城垣為平地。

十三日戊申，陷景陵，賊別將陷德安，自成馳檄黃州，指斥乘輿，偽托仁義以誘遠近，偽示有「三年免徭、一民不殺」之語。愚民皆感之。李巖復私作民謠，令黨誦之云：「穿他娘，喫他娘，開了大門迎闖王。闖王來時不納糧。」以故，所至風靡，黃州守將棄城東下，掠江上客舟，大擾江南北，方國安諸將屯漢口。

### 左良玉避自成

正月，李自成大隊逼漢陽，左良玉率眾二十萬，自金沙堵下九江，遂至蕪湖。良玉既避賊東下，沿江縱掠，降將叛兵，所在蜂擁，俱冒左兵攻剽，南都大震。留守諸軍，盡列沿江兩岸，不問為兵為賊，皆擊之。良玉列狀上兵部自白，兵稍戢，群賊始散。

三月，傳制襄城失守，明法具在，左良玉憫其久勞行間，責令圖功自贖，方國安、陳可立革職，充為事官殺賊。

### 馬世奇人對

癸未，李自成、張獻忠益熾。上不時召對群臣，馬世奇對曰：「今闖、獻並負滔天之逆，而治獻易，治闖難。蓋獻，人之所畏；闖，人之所附，非附闖也，苦兵也。一苦於楊嗣昌之兵，而人不得守其城壘；再苦於宋一鶴之兵，而人不得有其室家；三苦於左良玉之兵，而人之居者行者，俱不得安保其身命矣。賊知人心之所苦，特借勦兵安民為辭。一時愚民被欺，望風投降，而賊又為散財賑貧，發粟賑饑，以結其志，遂至視賊如歸。人忘忠義，其實賊何能破各州縣，各州縣自甘心從賊耳。故目前勝著，須從收拾人心始。收拾人心，自從督撫鎮將約束部位，令兵不虐民，民不苦兵始。」

上載李自成馳檄誘民及左兵擾民等事，故特錄此。

### 徐標人對

癸未五月，召巡撫保定右都御史徐標人對。標曰：「臣自淮江來，數千里見城陷處，蕩然一空，即有完城，僅餘四壁，蓬蒿滿路，雞犬無聲，曾不見一耕者。土地人民，如今有幾？皇上亦何以致治乎？」

上歎歎泣下。

標又曰：「天下以邊疆為門戶，門戶固，則堂奧安，其要致備內治，重守令，守令賢，則政簡刑清而盜自息。」復上言屯田，及車戰諸策。

上皆善之。標受事不久，而數數召見，蓋閔念饑民，欲得其詳也。

是月，給事中吳甘來上言：「諸撫臣借名護藩，實皆棄城而走。敕諭各藩，並覈王永祚等棄城之罪。」上皆不問。

### 李貞罵賊

二月初六日庚午，李自成遣賊攻麻城，城空無人。

十九日癸未，自成攻陝縣，知縣李貞率士民堅守，賊一鼓而拔，縱兵大殺。

李貞厲聲叱曰：「驅百姓死守者，知縣耳。妄殺何為？」罵賊不已。

自成怒，褫其衣，倒懸於樹。

貞大呼曰：「高皇帝有靈，我必訴上帝以殺賊。」

賊斷其舌，剮之。母喬氏及妻俱死。

### 李自成陷常德

二月，湖廣土寇陷澧州、常德，又陷武崗州，殺岷王。時湖廣諸蠻獠俱伺隙，土寇勾引，攻掠盡歸於自成。

三月，澧州土賊勾自成陷常德。常德富強甲湖廣，積粟支十年，官吏遇賊皆奔，土民無固志。遂陷。

自是辰、岳諸府，相繼告陷，而雲、貴路梗矣。

### 李自成襲殺左、革

癸未二月初十日，自成襲殺革裡眼及左金王，併其眾。

時群賊俱歸自成，聽其約束，惟左、革二賊，恃其眾不相下。自成因置酒宴之，殺之於席上。革裡眼名賀一龍。

### 李自成殺羅汝才

三月，自成屯襄陽，命羅汝才攻鄖陽。久不下，多死，汝才所部怨自成。初，汝才聞顯陵之異，以天命未改，潛謀歸順，欲殺

自成獻功。尋以印馬分營，起自成疑。

至是四月，自成數十騎，突入汝才營，汝才臥未起，入帳中斬其頭。汝才一軍皆譁，自成以大隊兵脅之。七日乃定，併其眾。

汝才，陝西延安人，多智而狡賊，中號為曹操，初隸高迎祥，後合獻忠，又合自成，折節下之。自成兵長於攻，汝才兵長於戰，相倚為用。每破城，自成取六，汝才取四。群賊推自成為奉天倡義大元帥，號汝才為代天撫民德威大將軍。

汝才嗜聲色，所至郡邑，輒擇子女之美者，後房數百，女樂數部，珍食山積，酣燕歌舞。自成每噓之曰：「酒色之徒也。」以山東人元珪為謀主，每事取決焉。自成並殺珪。汝才死，所部多散亡，部將楊承祖，素驍勇，率眾盡走鄖陽，投守臣徐起元。起元守鄖數年，處強敵之間，竟保殘疆無恙，皆羅兵力也。■回在澧聞變，自成調其兵回襄。不從。

五月，自成復攻袁時中殺之，小袁營遂滅。

他書載三月十一日甲辰，自成殺汝才，而《史略》與《編年》，則載四月內。予謂自成三月初十殺左革，明日復殺汝才，恐未必如此之速也。

#### 李自成擅號設官

癸未四月，自成既廣收部曲，群賊俱奉號令，遂據襄陽，號曰襄京，其餘所掠郡縣，俱改易名號。

初，自成流劫秦、晉、楚、豫，攻剽半天下，然志樂狗盜，所至焚蕩屠夷，既而連陷荊、襄、鄖、郢，席卷河南，有眾百萬，始思據有城邑，擅名號矣。

修襄王宮殿，設官分職，自稱倡義大元帥為一品；權將軍二品；制將軍三品；果毅四品，威武五品，皆將軍；七品掌旅；八品部總；九品哨總。所授將帥田見秀、劉宗敏、賀錦、張鼎、黨守素、辛思宗、客可成、李友、任繼忠、吳光義、劉芳亮、劉希堯、李過（自成親姪）等。

兵共二百三十餘隊，總計馬步兵六百餘萬，每隊立一標旗，行營望之而赤，標營用白旗，轟皆用黑，左右前後，分用黑白紅黃色，而轟隨之。

自壬午年夏破荊，初及防禦使、府尹、州牧、縣尹，至癸未正月，欽天監博士楊永裕投自成，更設六政府侍郎、郎中、從事諸官屬。侍郎則喻上猷、蕭應坤、楊承裕；郎中徐丘、王家柱、鄧巖忠；從事顧君恩、郭附龍、傅朝升；防禦則孟長庚、陳蓋、李之綱、吳大鴈、黃閣、金有章，府尹則張虞機、姚允錫、牛佺、劉蘇、鄧璉、劉茂先。又使任光樂蘭守荊，養成守夷，王文耀守澧，白珏守安陸，葉雲林守荊門，謝世龍守漢州，為世太守。景德高一切守信陽，周鳳梧守禹州。兵鋒所至，人心惶惶，皆棄城奔走，大江南北，人無固志。

自成封崇王為襄陽伯，邵陵、保寧、肅寧諸王俱降賊，改封伯。喻上猷薦列荊州紳士，自成下檄徵之，江東舉人陳萬策、李開先在所薦中。偽檄下，萬策自經，開先觸柱死。楊承裕勸進，牛金星不可，乃止。

#### 鄖陽古劍

癸未二月初七日庚午，鄖陽府天馬山崩，出古劍一口。上書云：「包家大奴兒弓，神機妙火震浮空；馬陷門內木子死，羅掛灘頭偽滿山。九九數盜，取出青鋒。洪武二十二年青田劉基造。」

四月初六，行都司地平板下尋出火藥四十六簍、鉛子六簍。上書「包都司制，以此擊賊，殆無虛發。」

按劉青田卒於洪武八年，今古劍之說不知何據。然是月十一日，羅汝才被殺，尋自成犯鄖敗去；則馬陷句似應李闖，羅掛句似應羅汝才、曹操也。

#### 高斗樞守鄖陽

鄖陽鄰界秦蜀，左右荊襄，楚之極孤危地也。自鄖撫南奔，城日夜耿耿環攻之者，動經旬月，賴荊南道高斗樞，竭力守禦。四月初旬，賊數萬至城下，四面皆築高臺為坐困計，我兵盡毀其臺，又銃傷賊萬餘，賊乃遁去。以次漸復均州、穀城等州縣，又傳檄四方，諭以賊必可滅，好義士民多有應之者。

#### 李自成陷保康

四月丁酉，自成陷保康，知縣石維壇死之。保康縣屬鄖陽。

辛丑，自成遣偽將之禹州，禹州守將先期具禮迎賊，賊設偽官之任。

二十一日甲申，下詔厲將士討賊，告諭天下。

是月初一甲子起，有癸酉無丁酉、有丁丑無辛丑，再考。

#### 顧君恩議取關中

癸未五月，李自成在襄陽所造宮殿皆傾塌，遂移屯鄖州，益兵攻鄖陽，為官軍所敗，復退屯襄陽，與群賊議所向。

牛金星請先取河北，直搗京師；楊承裕欲先據留都，斷漕運。獨顧君恩曰：「否，否。先據留京，勢居下流，難濟大事，其策失之緩；直搗京師，萬一不勝，退無所歸，其策失之急。不如先取關中，為元帥桑梓之邦，建國立業，然後旁略三旁，攻取山西，後向京師，進退有餘，方為全策。」

自成從其計。遂拘鐵工，晝夜造鐵鉤釘各萬餘，謀入潼關，越踰山險。先是，自成好掠，牛金星勸以不殺，遂嚴戢其下。民間稍安堵，輒相誑惑，無有固志。

六月，自成大造舟艦於荊襄。

顧君恩，拔貢，為偽吏政府選郎。後自成入秦、取趙、破京師，俱如君恩計，亦賊之有才智者。

張獻忠欲入蜀，先於巢湖習水師。李自成謀取秦，併於荊襄造舟艦。俱欲止南兵不上，且使秦蜀不戒也。二賊聲東擊西，詭計略同。

#### 孫傳廷攻拔唐縣

癸未五月，詔孫傳廷作速勦寇。

六月十五丁丑，立賞格，購李自成萬金，爵通侯；購張獻忠五千金，官極品，世襲錦衣指揮。餘各有差。進孫傳廷兵部尚書，總制剿賊軍務，仍總制三邊，鑄總師七省之印。

九月八日己亥，傳廷決汝州，偽都督李養純率所部降，知賊並兵守寶豐，傳廷遂攻寶豐。

十一日壬寅，自成來援，白廣恩、高傑等戰卻之。

傳廷曰：「寶豐不即下，而賊救大至，則腹背受敵矣。」

親督諸軍，悉力攻拔之，斬偽州牧陳可新等數十級，遂以大兵搗唐縣。時賊家口盡在唐縣，賊發精騎來援，官軍已入城，盡殺賊家口。賊營痛哭，誓殺官兵。

官兵禦賊以來，有三快事：一擒高迎祥，一射自成目，三殺賊家口。三者傳廷實居其二。後雖有潼關之敗，然兩大功不可沒也。但養純之降，實為通賊張本，古云受降如受敵，奈何輕信以致敗邪？

#### 孫傳廷逐李自成

孫傳廷既拔唐縣，壬寅自朱仙鎮而南，大雨六日，糧車日行三十里，士馬俱饑，或勸旋師就運。

傳廷曰：「軍已行，即還亦饑，當破一縣就食耳。」

十三日甲辰，復陝縣，縣俱窮民，集騾羊二百餘，頃刻食盡。自成將步騎萬餘逆戰，官兵前鋒擊斷自成坐纛，進逐之，自成奔襄陽。

此戰差強人意。

#### 孫傳廷汝州大敗

癸未九月，大雨連旬，孫傳廷軍乏食。

二十一日壬子，兵譁於汝州，降盜陰通自成。

二十二日癸丑，自成率精騎大至，官軍接戰，陷賊伏中，賊乘之，官軍大敗。自成驅大隊，疾追。一日馳走四百里，官軍死亡四萬餘人，喪其軍資數萬。

傳廷故將家子，然不知兵，好大言，九邊精銳，悉隸麾下。又據潼關之險，自成欲誘致之，每戰輒匿精銳，驅難民當前，因是多所斬獲。傳廷志益驕，屢疏奏捷。且上言：「有自賊中逃回者，言賊聞臣名皆驚潰，臣誓肅清楚，豫不以一賊遺君憂。」上信之，因召對群臣，出傳廷疏示眾。兵部侍郎張鳳翔，獨言賊素狡多詐，示弱不可信，且傳廷所統皆良將勁兵，不如為陛下留此家當。上目攝之。群臣窺上意，爭請命傳廷進勤。

至是，果敗，乃削傳廷職，充為事官，扼於潼關，加白廣恩陝西總兵官，提兵援勤。進士程源疏言：「殲大寇必圖大舉，合數十萬之眾，八面而齊攻之，誰應援，誰聲實，誰牽制，誰批腹，著著照應，使之疲於奔命，救接不暇，然後可一鼓而擒，乞敕傳廷憑關固守，勿事浪戰。」書奏不省。

大雨乏食，天時，人事可知。然聞岳家軍猝遇敵不動，故撼之甚難，未有一日走數百里者。即自成敢於疾追，亦熟知官軍無紀律耳。不然，彼獨不畏陷於伏乎？是秋，馬世奇主武闡，策略云：「彼之情形在我如濃霧，而我之情形在彼如列炬。」此之謂也。雖然乏食軍譁，先自敗矣。豈必待盜之通賊矣哉？前所載官兵敗賊，或斬首數十、或數百至千餘而止矣，即經逐亦不過數十里已耳。夫以數萬及數十萬之賊，而僅斬其千百，亦何關勝負？況未必殺賊精銳，或以良民冒功乎？茲之一敗，則馳走四百里，死亡四萬餘，何多寡遠近相去若是？軍形賊勢，強弱勝負，於是乎見矣。

#### 李自成入潼關

十月二日壬戌，一隻虎陷閿鄉，即自成姪李過也。疾走至潼關，獲督師大纛。

初六日丙寅，以纛給守關者，乘間突入潼關，官軍大潰。一云孫傳廷率兵十六萬，與賊大戰於潼關，賊將戰，宗敏用誘兵計，將良民居前，佯輸數陣，傳廷遂輕之。

十月初六日，開關延敵，賊伏精銳關前，驍將賀錦、辛思宗、谷可成、劉希堯、任繼榮十餘人，俟傳廷追入伏中，發伏兵四起，圍困，又先以五千賊詐降，至時內外夾攻，我兵大潰。傳廷單騎走，賊遂入潼關，竟抵西安。西安不守。時蓋十月十一日也。

十五日，自成即王位。既定西安，即發兵十萬，金銀五十餘車，往甘肅、延綏、臨洮等處。自成西行陷華陰，傳廷及白廣恩退屯渭南，自成合眾數十萬陷渭南，屠之，傳廷歿於陣。渭南知縣楊暄被執，不屈死。自成陷華州。

初八戊辰，陷商州，商巡道黃世清死之。自成屠商州。

二十四日乙酉，陷臨潼，巡撫馮師孔不屈死之。西安陷，按察使黃綱自盡，指揮崔爾遠投井死，秦府長史章世綱自經死。紳士死者甚眾。原任山東巡按御史王道純、都司吏邱從周等，俱罵賊死。參政田時震不受偽職死。解元席增光、宗室舉人朱誼泉，俱投井死。原任磁州巡道祝萬齡深衣大帶，至關中書院斯道中天閣下，哭拜宣聖，從容自經死。僉事王徵七日不食死。餘吏民皆相率降於賊。

初，自成席捲楚、豫，雖有大志，然地四通，皆戰場所得郡縣，官軍旋復之。至是入秦，據百二山河，遂不可制。居秦王府，偽授秦王存樞權將軍。世子妃劉氏曰：「國破家亡，願求一死。」自成遣歸外家。秦藩擁資百萬，富甲天下。賊之犯秦也，戶部尚書倪元璐秦曰：「天下諸藩，無如秦晉之險，用武國也。宜諭兩藩，能任殺賊，不妨假以大將之權；如不知兵，宜悉輸所有。與其贖盜，何如犒軍？賊平之後，益封兩藩各一子如親王，亦足以報之。」書上不報。至西安陷，秦藩府庫盡為賊所有，自成分殉諸縣，蒲城知縣朱一統，抱印投井死。自成改西安為長安府，榜掠巨室助餉。

十一月考校州縣生員，一等與六政府屬，二等州縣，三等佐貳。

#### 孫傳廷夫婦死難（附喬元桂等）

孫傳廷，號白谷，代州人，長身伉爽，才武絕人，能左右射。中萬曆己未進士，授永城知縣，調商邱，有能名。甲子為例考官，行取吏部主事，歷封、功、勳、選四司員外部中，為順天府丞，以邊才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陝西。癸未，加兵部尚書，賜尚方劍，總制各省，督師剿寇。會天霖雨，糧糗不繼，師大潰。潼關陷，公獨身橫刀衝賊陣以歿，從騎俱散，不能得其屍。公之出也，自念必死，顧語張夫人。夫人曰：「丈夫報國耳，無憂我。」西安破，率二女六妾沈於井。揮其八歲兒以去，兒踰墻避賊，墜民舍中。有老翁者，善衣食之。二年公長子世瑞重跣入秦，得夫人屍，貌如生。老翁歸以弟，相扶還。見者泣下。蓋公素有德秦人云。

標下監軍道副使喬元桂，同日死之。元桂，定襄人也。同里進士馮訥生，作潼關行紀其事云。是時潼關既破，三秦頓失。西安知府簡仁瑞，四川舉人，被擒不屈，罵賊最烈，賊揮為數截死。都司書辦邱從周，遮道罵賊，賊擒至，罵愈厲，剗其眼，罵如故，割其舌，去其齒，寸磔之，罵始絕。秦府左長史章尚綱投印井中，赴秦府端禮門外，再拜自經死。

傳廷死事本末，得之梅村吳偉業。前載章世綱，此載章尚綱，意尚綱為是。

## 吳從義赴井

吳從義，字裕強，浙之山陰人。曾夢長者撫其背曰：「歲寒松柏，其在斯乎！余字而歲青。」寤遂更焉。崇禎十二年己卯，舉順天鄉試。十三年進士，遷長安令。秦地兵荒洊至，千緡不能得升粟，公設法賑貸，秦民賴之以生。廷議以寇盜充斥，裁縣簿，設練總，募邑中丁壯隸之。公躬自訓練，與標兵夾攻南山寇，獲其渠子午曾張，諸鎮乃安。

時李自成蹂躪豫楚，秦與壤接，詔督師孫傳廷移鎮西安以衛秦，而援豫兵十餘萬，俱集長安，刀槽草豆、戰車戈矛之屬，俱出民間。公憫焉。除宗紳衿士應免外，餘如寄在各田，概行編派，而民少甦。居平食簋不逾二，飲不至醉，冬裘夏葛，必敵方更。

癸未春，舉卓異。

冬十月，孫傳廷喪師雒陽，潼關不守，長安勢如壘卵。公佐撫軍議戰守，分汛南門，十餘日而賊至。

十一日東門陷，撫軍馮師孔死之，眾扶公下至城北關神廟，易冠服，從容望闕叩首，赴井中死。秦士民聞之，號呼震天，如失父母，即賊亦為嘆息墮淚。事聞，贈山西按察司僉事，蔭一子。

## 黃綱一門盡節

黃綱，字季侯，河南光州人。與兄丁未進士袞，並擅機雲之譽。中天啟壬戌進士。初授南宮知縣，五年考最授兵部主事，出為紹興知府。旋丁艱歸。會賊寇光州，公廬墓入山，僅以身免。長子諸生彝如，率家僅巷戰，罵賊致殺，妹亦遇害。

丁丑，陞公監鞏兵備副使，建番漢合勦之策，大敗賊於河。洪承疇奇其功，特疏題薦，尋轉洮岷參政。

壬午，陞按察使。及癸未，自成大舉破潼關，公赴井死之，夫人王氏同殉。巡按御史金毓、監軍御史霍達聞於朝，上以忠烈可嘉，下部即日從優議卹，贈太常寺正卿，蔭子恂入監讀書。

## 焦源溥罵賊

焦源溥，字逸源，號涵一，陝西三原人。人穎悟絕倫，稍長，研理學，尚節義，最慕漢之武侯、唐之鄭侯。骨相非凡。萬曆三十七年己酉，舉於鄉。四十一年癸丑，成進士。初受沙河知縣，尋調濬縣。庚申，以卓異薦，擢四川道御史。官舍蕭然，如禪室。或諷公何太儉。公曰：「不聞長齋御史乎？」凡在西臺，封事數上。熹廟登極，盈廷聚訟三案事，公危言正論，舉朝側目。甲子巡按，直保，以忤要人意，例轉河南憲副，備兵廬鳳。未幾，移疾歸。己巳，起補山西，庚午，遷參政。所至愛民如子，不取屬吏寸絲尺縑。

甲戌，以才望特擢為都察院副都御史，巡撫大同。既蒞任，築軍實，修馬政，築城堡，謹斥堠，慎擇將領，以忠勇勤為上，毋取愆然者。曰：「猶之相馬，不舉肥也。」亡何，中蜚語歸。

癸未冬，自成大入西安，召諸邑縉紳授偽職，仍以總督官銜延公，脅之去見自成。

公罵曰：「爾為賊，吾恨不手刃爾，乃欲誘我耶？吾朝廷大臣，有死無二。幸速見殺。」

賊閉之室中三日。罵益厲，公美鬚髯皆上，指目皆盡裂。賊稍近，公舉手擊之。將殺公，公詈不絕聲。賊拔其舌，支解死。為十二月十九日也。按臣霍達為請卹於朝。

公從兄源清，號湛一，萬曆丁未進士，除戶部江西司主事，歷員外郎中，廣平知府，山西、山東副使，四川參政，山東按察使，山西左布政，陞都察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宣府，罷官里居。年七十，始舉一子，賊入境，不屈自經。

二公皆以清品聞，而源溥尤尚氣節，為臺中好直言，諫草傳天下。

## 南企仲罵賊（刻南師仲）

南企仲，號弦蒲，渭南人。萬曆庚辰進士，仕至南京吏部尚書。年九十矣。陷賊，大罵不屈，不食兩日死。其子禮部主事南居業，號豕嶺，萬曆甲辰進士，亦以不屈見殺。

焦公以兄弟死難，南公以父子殉節，其他同，其貴同，而其時與烈又同，誌於青史。美哉！

## 中部知縣朱新達

十月，李自成既破西安，遂掠郿延。中部知縣朱新達，知城小不支，先令妻妾自縊。一妾少，尚未配合，新達遣之去，妾不可，垂泣甘縊，然後新達自縊死。

《史略》一刻華堞，《野乘》又刻朱新鏢，事同而名各異，須再考之。甲申正月二十日，監軍霍達恭報奏中殉難諸臣有朱新達妻妾，則朱為是。

## 余應桂總督陝西

癸未十月二十九日庚寅，上始聞潼關失守，以兵部侍郎余應桂總督陝西三邊，收拾邊兵，相機勦寇。

應桂聞命飲泣，陸辭曰：「不益兵餉，雖去何益？」

上默然。發帑金五萬，給軍。應桂遷延河上不進。時朝議以應桂為總督，而命御史霍達監其軍。達，秦人也，夙負才略，習知地利土著，故用之。

十一月初三日上召對，諭以：「有真剿，然後有真撫；有好將，自有好兵；有好有司，自有好百姓。在爾實心為之。」命達速去料理。

達痛哭數陳，言：「西安若在，臣不惜死以報皇上。」此至則偽官充斥，赴任無地。

## 李自成祭墓

十一月，自成會群賊，戎馬萬匹，旌旗數十里，於米脂祭墓。以兵百騎按行，鳳翔守將誘而殲之，自成怒攻鳳翔，陷之，屠其城。

## 榆林諸將殉義

十一月十二日壬寅，李自成發金數萬，招榆林諸將，以大寇繼之。

備兵副使都任、原任總兵王世顯、侯拱極、尤世威、惠顯等，斂各堡精銳，入鎮城大集將士，問之曰：「若等守乎？降乎？」各言效死無二。推世威為長，主號令，繕甲兵。自成遣偽官說三日，不聽。自成怒。

十五日乙巳，賊四面環攻，城上強弩疊射，賊死屍山積，更發大炮擊。賊稍卻。

十六日丙午，賊攻寧夏，鎮兵逆戰三勝之，殺賊精銳數十。自成歸西安，益發兵攻寧夏，陷榆林。守道都任，合門自縊。原任總兵尤世威，舉家百口付之烈焰，自揮刀突戰死街心。原任總兵侯世祿、侯拱極、王學書、王世欽、王世國、李昌期，原任副將翟文、常懷德、李登龍、張發、楊明，原任游擊孫貴、龍養崑，原任守備白慎衡、全家敘，現任游擊傅德、惠憲、潘國臣、李國奇、晏維新、陳二典、劉芳馨、劉廷傑、文侯國，現任守備尤勉、惠漸、賀天雷、楊以偉，掌印指揮李文焜，皆不屈死。

時諸將各率所部巷戰，殺賊千計。賊大至，殺傷殆盡，無一降者。閩城婦女俱自盡。諸將死事者數百人，而鄉紳死難，則有誥封副都御史朱嘗德等。榆林為天下勁兵處，頻年餉絕，軍士饑困，而殫義殉城，志不少挫。榆林既屠，賊搗寧夏。寧夏官兵迎降。三邊俱沒，賊無後顧，遂長驅而東矣。

脫是時中樞稍知兵，當賊困榆關，急請濟師為犄角，可令賊奪氣。乃一籌莫展，束手待斃，可謂國有人乎？秦地稱山河百二，讀無衣小戎之什，猶想見慷慨激烈之概。生斯地與官斯土者，被其風氣，大節著焉。雖謂與華峰比高，涇水比潔可也！嗚呼，壯哉！文臣讀書明理，而朝廷復優待之，其殉節宜矣。至於武將，何知。且文臣平日視同走狗，宜非降則遁耳，乃不為賊誘，可為異矣；至無一人降者，則又異甚。尤可異者，婦人女子，亦知賊至，不過披掠已耳，非甚不獲已，未有甘心引決者，竟至闔城自盡，其貞風勁節，真古今所未聞也。榆林地臨河套，朔北緊關；寧夏邊陲要路，負山阻河。二衛既失，賊遂由秦越晉，勢如破竹矣。

### 李自成屠慶陽

自成既破榆林，遂攻慶陽。府城中堅，守四日，力不支，城陷。守道段復興、知府董琬、推官靳居聖、鄉紳太常少卿麻禧，皆死之。居聖，字淑孔，長垣人，進士，城破自刎。

自成屠慶陽，執韓王，大張偽榜，移檄河南郡縣，俄還兵西安，此十月事。

### 鄧太妙賦詩

鄧太妙，故寧河武順王之裔，三水文翔鳳太青之繼室也。崇禎初年，太青以太僕少卿家居，武恭人歿，謀續聚，家園有並頭蓮之瑞，作嘉蓮詩七言，今體四百餘首。鄧之父才其女而告之曰：「此真可以婿汝矣。」太青喜，遂委禽焉。既歸於文，春秋佳日，奉太夫人版輿出遊，登車弔古，夫婦唱酬，筆墨飛動，爭光鬥捷。太青有《二出西郊記》，讀者善之。

甲戌，太青得風疾，至壬午春，不起。鄧為文以祭，敘致詳悉，關中文士爭傳寫之。

癸未冬，關陝蹂躪，鄧以才甚，為寇盜所知，淪於闖，遁於秦，流離於幽冀。郵墻旅壁，潑墨留題，嘗賦《秋思》一絕云：「蒹葭一望碧連山，襲襲輕風拂翠鬟。秋色亦知亡國恨，卻教落葉盡成斑。」

三秦一失，不獨忠臣義士，抱天墜之憂，即婦人女子，亦懷亡國之恨。故附記鄧太妙一事。

### 李自成陷平陽

十二月初五日，自成發兵入漢中，復反兵至韓城，渡河。

二十日庚辰，陷平陽，吏民皆降。蒲州鎮將高傑，聞自成渡河，於是退兵澤州，沿途大掠。自成殺西河王等三百人。山西郡縣聞賊至，望風迎款。

### 李自成陷甘肅

十二月，自成遣賊陷甘肅。甘肅巡撫李日瑞、總兵郭大吉、同知藍臺等，並死之。西寧衛尚堅守不下，至明年甲申二月詐降，殺偽官賀錦等。

### 張獻忠屠蘄州

時，李自成陷承天，據襄陽，所在棄城走。獻忠因得乘機攻取。先是壬午六月，破黃安。十二月，破黃梅。

至是癸未正月，張獻忠襲陷蘄州。次日，令縉紳、孝廉、文學悉冠帶自東門大，由西門，盡殺之，遂屠蘄州。留婦女毀城，稍不力，即殺之。蘄州與黃安、黃梅二縣俱屬黃州府。

### 張獻忠屠蘄水

癸未二月，鄉官周之任勾引張獻忠。

初四丁酉，獻忠遂陷蘄水，屠其城。道臣許文歧，被執不屈，殺於麻城。邑有饒宦，獻忠未至時，蘄水官府謀集鄉兵守禦。

饒宦不從，謂：「鄉兵徒擾民耳。」

賊勢孔亟，官兵請於各宦，每宦養兵三名，饒宦曰：「我窮宦，不能養也。」

既而城破，獻忠集城中商民士宦於教場，而盡殺之。

後及於饒，饒夫婦跪請曰：「願出金二十萬免死。」

獻忠括其家，得三十萬，卒殺之。

《野乘》云：「督糧道參政許文歧，為賊所執，求死不得。瞥見從賊眾多繫黃麻，密告以忠義，北約從中擊賊，以柳圈為號。適為逆衿王固懷泄其事，遂被害。臨刑歎曰：『吾所以旦夕不死者，正為此耳。今既無成，天也！』含笑而卒。」

王固懷附賊以殺忠臣，真衿中禽獸也。至饒宦以三十萬贖，而不肯養三兵，其愚鄙可恨。獻忠殺之，快矣。但百姓亦何罪哉？

### 張獻忠陷黃州

癸未二月丙寅，張獻忠疾馳至黃州，乘大霧攻城。黎明，城陷，副使樊維城罵賊洞胸死。維城，固孝介公之姪，而玉衡之子也。貢生馮雲路，力學著書，精禪理，徵辟不就。獻忠慕其名，強起之。雲路不屈而死。其門生諸生汪陸延亦死。諸生易為瑚，父道暹，名重海內，前已與次子為璉罵賊死，至是為瑚亦死之。獻忠據府自稱西王，黃陂鄉宦歐陽玖迎降，尋陷羅田。

樊維城，號紫蓋、黃岡人。父玉衡，給諫，以建言國本遭戍。公中萬曆己未進士，授海鹽縣知縣，歷遷至福建副使。崇禎癸

未，張獻忠破黃岡，公被執，大罵不屈死之。

易道暹，字曦侯，湖廣黃岡人。為諸生，以文章俠烈名海內，博涉群書。賊逼黃岡，長子為瑚請避，而公所著四書、易傳、詩徵諸書，卷帙浩繁，又所購求四方瑰文秘冊，多年汗牛，不忍捨去。因貽書友曰：「不聞天下亂，元道自著書。」卒不去。

俄而賊益近，為瑚奉母走青峰巖，公亦令僕團奴擔書，偕幼子為璉他徙，未及里許，遇賊。

賊問：「何人？」

公給以遠方書賈。

賊云：「汝易曦侯，何欺我？」

公曰：「汝既知我，幸聽一言。村中財物足飽汝腹，幸無殺人焚舍。」

賊怒曰：「汝不畏死，尚為村人言耶！汝遍遊熟道里，肯從我共享富貴，否則立死。」

公亦罵曰：「死賊，汝為中國百姓，一旦為賊，殺人無算，覆載不容，大兵回合，生磔汝肉！何富貴之有！」

賊益怒。遣騎縛公於段家店，殺之。為璉同日遇害。

督學水佳允祀公父子鄉賢祠。

## 黃州異僧

異僧，黃州人。平日專念阿彌陀佛，晝夜不徹，隨其所見，皆稱阿彌陀佛。如見張姓者，則曰張阿彌陀佛；見李姓者，則曰李阿彌陀佛。路上見雞，則曰尖嘴阿彌陀佛；山中見虎，則曰大嘴阿彌陀佛。見人吹笛，則曰長阿彌陀佛；見人打鼓，則曰響阿彌陀佛。見其所見，無非阿彌陀佛者。

癸未，總兵黃鼎守黃州府城。師於途中大聲念佛，衝黃鼎道，軍士執之，登城。適獻忠攻黃州，師亦留城上，夜間念佛，頻呼：「軍士醒睡！」軍士恨之，縛而投之城下。未歲復在城上，念佛如故，如此者四。每東城下，則西城上。西城下，則東城上。中軍官白於總戎，始禮重焉。

山中獵人得一大虎，師募之放生。

獵人云：「汝償我三十金，便可放虎。」

師止得四金，與之。

獵戶云：「汝能執虎耳三匝，而虎不食汝，則與汝虎。」

師遂授記，隨執虎耳三匝，乃縱虎逸去。是夕，虎遂皈依師，師與虎同居黃麻山金剛洞中。

太監盧九德提兵過黃州，至山中訪之，欲見虎。師語虎，虎止示其首，九德欲見全虎，師復喚虎出，虎乃大吼躍出，九德亦皈依焉。

黃州大饑，人相食，師出城外，饑民持刀叱師捨身充饑。

師解衣示眾云：「汝俟我念佛千聲，汝即食我。念佛至八百，汝輩即扼我心，吾尚能念完二百聲，以足千聲佛也。」

念至三百聲，眾不能待，即欲推刃。忽有兵馬從空中來，饑民驚散，而師已在城中矣。

一日偶於街上見一雞，師即念阿彌陀佛，雞亦隨聲念佛。

## 張獻忠入麻城

癸未四月，張獻忠破麻城。從賊大逆，則劣生周文江居首。文江為獻忠兵部尚書，有原任錦衣衛遭戍劉僑，托文江進二美妾，併金銀、器皿、玉杯、古玩數萬金於獻忠。獻忠用僑為錦衣衛都督。教諭蕭頌聖自殺。

楚生某禿髮居吾邑，康熙初遇於蓮蓉庵，予問楚事，生云：「麻城鄉宦梅之翰，萬曆間進士，天啟時為陽和總督，蓋陽和堡，屬九旁大同城。時張獻忠居麾下為游擊，之翰見其勇猛過人，善待之。及崇禎時，之翰已物故，獻忠引眾過其里居，設祭而去。絕不擾民。至癸未四月，麻城宦僕李人會聚眾叛主，城中大亂，合萬人據之，不通出入，鄉野亦起兵數萬，圍困半月不克。然鄉兵日益，而城內之糧事且迫。李人會大懼，聞獻忠駐兵蕪州，夜半遣人縋城下，由間道請救。時獻忠步卒多降，李自成麾下止有騎士七千人而已，適欲出掠，未定所趨，聞麻城使者至，大喜，即刻期進兵。鄉兵聞之，各解圍走。獻忠遂入麻城。城中降者五萬七千人，獻忠別立一軍，號為新營，選勇士將之，勢復大振。已而獻忠去，眾乃悉從之。五月破武昌，皆此軍力也。」

是歲二月，自成遣將陷麻城，城中虛無人。越兩月而獻忠入。豈麻民劫數，有不可逃者歟！且賊勢稍衰，每逢人助，是天心猶未厭亂也。

## 張獻忠屠武昌

癸未五月，總兵方國安率兵扼蕪州，武昌武備廢弛，闖、獻窺江漢。時議募兵守城，而庫藏空虛。楚王有積金百萬，三司請貸，王不許。大學士賀逢聖家居倡義，捐貲募兵。適承天、德安潰兵俱下，楚王盡募之為軍鋒，以長史徐學顏領之，號楚府兵。

獻忠沿江而上，破漢陽，臨江欲渡，武昌大震。議徹江上兵，櫻城守。參將崔文榮曰：「守城不如守江，守江不如守漢。磨盤、煤炭諸洲，淺不過馬腹，縱之飛渡，而嬰城坐困，非策也。」議者不從。

賊果從煤炭洲而渡，直逼城下。文榮禦之，少有斬獲。賊攻武勝門，文榮率諸軍拒之，多殺傷。

王戌，楚府新募兵為內應，開門迎賊。文榮躍馬持矛大呼殺賊，賊攢刺之，洞腋死。賀逢聖與文榮俱守武勝門，城陷歸，衣冠北向再拜，以巨舟載其家，出墩子湖，至中流擊舟，全家溺死。逢聖屍沈百七十日不壞，十一月始葬。楚府長史徐學顏，方署江夏縣，與賊格鬥，左臂斷，右手尚持刀不仆，為賊支解，合門殉難二十餘人。都司朱士鼎被執，賊強以為總兵官。士鼎戟手大罵，賊斷其左右手，棄之江濱。士鼎縛草於臂，作書畢乃死。興都留守沈壽崇，及武昌通判李毓英、武昌知縣鄒逢吉、嘉魚知縣王良鑑，皆死。楚宗多從賊者。

獻忠執楚王，盡取宮中積金百餘萬，輦載數百車不盡。楚人以是咸憾王之愚也。獻忠以篋輿籠王，沈之西湖。湖水湧沸，久之乃死。賊亦異之。王之先乃太祖第六子，洪武三年封，至是始遭難，其富可知。賊屠僇士民數萬，投屍於江，尚餘數萬人，縱之出城，以鐵騎圍而蹙之。江中浮屍，蔽江而下，武昌魚幾不可食。其餘民數百，悉斷手足，毀目鼻，無一全形者。獻忠遂據武昌府，僭稱武昌曰京城。偽設六部五府，鑄西土之寶，開科取士，殿試取三十人為進士，授即縣官。

初，李自成兵臨漢陽，不克，聞獻忠取之，自成怒，榜示遠近曰：「有能擒獻忠獻者，賞千金。」及聞取武昌，復遣人賀之曰：「老回回已降，曹、革、左皆被殺，行將及汝矣。」獻忠懼，卑詞以答，求彼此為援，多資金寶使於自成。自成留其使，獻忠恨之。

《遺聞》載：「賊從鴨蛋洲渡，武昌知縣鄒逢吉死之。」而《史略》則云：「從煤炭洲渡。」未知孰是。

賀逢聖，字克由，號對揚，武昌江夏人。父亨陽，潛心理學，所著有《思聰錄》、《人模樣》等書。公為諸生，受知督學鄒迪光。而熊尚文尤奇公，與熊廷弼並見賞愛，或問二公優劣。答曰：「賀生夏瑚商璉，熊生干將莫邪。」後其言竟不爽。廷弼解解，

公不與，迪光贈以五千金，為三年膏火計。萬曆癸卯，捷賢書，屢上春官，不第。選應城教諭。丙辰，登進士，殿試第二人，除編修。王戌，分試得華允誠等，公居鄉與廷弼頗不合。後廷弼將被罪，楚紳梅之煥，滿朝薦以廷弼冤，疑公意有異同。公曰：「詎以小嫌介意？」遂援筆具草，而已不可救矣。會楊忠烈劾忠賢，忠賢切齒楚人，猶慕公清望，語之曰：「各省俱建生祠，惟貴鄉湖廣實無功德。」公曰：「此地方官事，非某所敢知。」璫默然。遂借南畿主試之推，削公籍。崇禎初，補南京祭酒。丙子，入內閣，戊寅，致任。後二年，再召入，與首輔勃谿不合，尋告歸。上召便殿宴餞，公伏地悲泣，上亦惻然動容。同官陳演大呼曰：「逢聖有罪，不可引動天淚。」公掩涕起侍，賜冠履、坐蟒衣一襲，遣官護送回籍。時壬午歲也。明年癸未，賊破蘄州、黃麻，烽火速鄂城，武昌大震。公以死守勸當事，其門人大冶尹如翁心憂公，特馳三百里往謁，挾一僧帽、一袈裟微諷之。公以見危授命對。五月十九日，獻忠攻武昌，二日不下。會報監軍楊王基陞鄖撫，遽移營渡江，兵勢單弱，賊遂從漢陽門入，城陷，乃二十二日也。公服御賜冠履蟒衣，詣楚王府，將奉王同死。至則藩府為獻忠竊據，王已不知所在。公遂見執。乃曰：「我欲親見獻賊，罵之死。」眾不令見，公乃北向五叩頭畢，遂投緇陽橋下而死。夫人危氏、子觀明，皆死之。仲子光明，守八分山墓，聞難來奔，又死之。兩子媳，一曾氏，一陳氏，孫三人，皆死。一僕償命，相依七日，竟死之。合門就義者二十餘人。公既歿，大吏招魂祭葬，公八閱月而屍出，面目如生，冠纓不絕。諸生尹如翁歸大冶，城破被執，不屈而死。其父孝廉珩，博學負氣節，先避地吳中。公死，上感悼，命禮官議卹，會遭國變，南京謚公文忠。

江陰馮生云：「賊將盡殺城中男女，逢聖謂之曰：『汝何不殺我？免殺許多百姓。』賊不忍加害，送至獻忠老營，亦不忍殺。逢聖曰：『速殺我一人，其餘百姓無罪。』獻忠曰：『依汝言，全了他屍罷。』蓋欲驅民入江耳。」此與前傳小異。

一云：「獻忠以武昌民眾，不能頓殺，開城驅之入江，焚香三枝，與眾刻期：『如香盡而猶在城內者，盡殺。』民爭趨出，蹂死萬計。不能出者，殺之。凡驅民三十萬，溺之於江。江水盡赤，浮屍千里。」予是時聞有流至鎮江者，真人間大凶賊也。

有自楚來者云：「獻忠將屠武昌時，大雨如注，雷聲轟烈，獻忠馳馬呼曰：『上天怒得緊了，何不快殺！』遂如砍瓜截菜者然。數十萬眾不能遽殺，乃啟城逼入江中。」獻忠每自云：「我是黃巢後一人。」又云：「我比黃巢殺人更多。」其凶忍殘暴，無復人理如此！

時武昌一人，平居好善，城破躍入江中，止見桑田，初不知水，步行三十里，至青山峽，登岸抵家，竟無恙。人咸異之，即已亦不知其故。至今猶在益力行善事。一云：「逢聖朝服投江死，門生大冶尹如翁從之。是賀、尹同死也。」而此云歸大冶云云，似小異。

前載賀公以巨舟載全家溺死，是一門同日死也。而《野乘》所載，止云同日危夫人、觀明之死，餘先後不一，似與《史略》小異。姑兼記之。

先是，崇禎五年，襄陽地震，武昌震而且陷。及十五年壬午冬，自成破襄陽，至是，獻忠又屠武昌，俱不出一紀。然則地道本靜，而震動不已。是失其常矣，能無災變乎？

## 張獻忠大敗

癸未六月，諭平賊將軍左良玉，專勦張獻忠，毋老師糜餉。

八月五日丙寅，諸軍齊壓武昌而軍，獻忠出戰大敗，遂復漢陽並諸屬縣。

復漢陽幸矣，而不書，乃書獻忠大敗者何？喜之也，喜獻忠之敗，過於復漢陽也。

## 李乾德岳州三捷

癸未八月，張獻忠陷咸寧、蒲圻二邑，屬武昌府，距岳州二百里。沉撫李乾德、總兵孔希貴，移屯岳州，居民他避，令軍士詐為居民，開門迎賊，賊入城伏發，賊盡殲，留四賊，割一耳貫箭，縱回以辱賊。獻忠怒，益兵進攻。乾德虛立營壘於道旁，林中植旗幟，伏大礮積薪其上。賊以火攻之，延燒積薪，發，斃賊數百。賊益怒，水陸並進。乾德飾戰艦中流向賊營，度矢石可及，即止不進。賊連弩射之。乾德度賊矢既盡，水陸奮擊，三戰三捷。獻忠乃悉眾圍岳州，百道俱攻。

八月五日，力屈城陷，乾德、希貴走長沙。

八月初七日戊辰，賊前鋒至湘陰，湘陰民俱空城走。獻忠欲北渡，卜於洞庭湖神，不吉。三卜，神終不許。

十九日庚辰，獻忠斂舟湘潭數千艘，將北渡，忽大風起，覆舟百餘，溺死數千人。因復還岳州，盡殺所掠婦女，投屍江中。焚其舟，火延四十里。江水夜明如晝，遂陸行向長沙。

李乾德雖不殉難，然三戰三捷，功亦偉矣。至於大風覆舟，神之惡賊如此。

## 蔡道憲續傳

公之先居於泉，父維忠，以功曹為府幕，生三子，伯鍾殿，仲道宜，俱庠生。公諱道憲，字元白，號江門。崇禎癸酉，年十七，補弟子員，即登賢書。丁丑，成進士，授滇南司李，中途，丁憂歸。辛巳，改李星沙，時堵允錫為郡守，相助為理。

王午十月，公有事於會，堵以覲行，過公小樓，秉燭而語。

公謂堵曰：「子烏得去乎？去是無星沙也。」

堵亦曰：「子速歸署，死而後已。吾子勉之。」自此兩人別去。

十二月，賊陷荊承。

癸未五月，陷武昌。

七月，陷岳州。一時名藩重臣，大帥勁卒，俱潰於長，莫能自固。有廣鎮尹先民者，夙稱能守，公結以衛。時民已大奔，一城內外皆絳衣游悍，且掠且市，又文武率屬相扞不和。

賊朝渡夕潰，尹降，公督戰不支，乃下馬釋戎服，整衣冠北面拜泣曰：「臣不職以死謝至尊。」

為賊所執，賊降階語曰：「我素知公，公勿苦。」

公怒罵，賊縛公，公益罵。釋而又縛者三。迺降將尹款語公。

公嗔目直視曰：「爾為衛律耶，朝廷何負爾？而反！」

奮縛搥尹胸而搏之，賊數萬股股票。公數賊罪，又揚天朝威德，大辱賊。賊乃副公。公就副，罵不絕口，賊皆流涕。發喟曰：「南朝僅見李侍郎也。」

十二月，賊陷衡永還，忽拔眾渡江。

甲申正月，王師乃恢復。

三月，堵公復任，尚像建祠發喪，率請司人而哭之。先是壬午之春，公促夫人侍太夫人歸，私謂堵曰：「吾與子俱處燕在堂也。亂至無日，吾無死所，忍使慈母目見乎？」奮題其壁曰：「許多上將蔣誰徙，正在中流楫自悲。」公蓋自期有素矣。生於萬曆乙卯九月二十七，卒於癸未八月二十六日，得年二十有八。配謝氏，子名知遠，以甲申五月二十日，虛葬公於長沙府城南里靈壙。

主喪者親兄道宜，司喪者郡守堵允錫，及別駕周二南也。

丁丑，吾邑秦鏞北上，遇蔡公於儀揚，見公徒步不乘輿馬，自閩至京師，凡數千里，皆陸行。其足力強捷，真世間舉子所未有者。是歲成進士。

### 蔡道憲長沙罵賊

崇禎十五年冬，賊襲荊州，鎮臣率兵擁惠王走長沙。

明年癸未，武昌陷，巡撫亦率兵千人走長沙。長沙亂，推官蔡道憲以一身經理支撐其間。

八月岳州陷，鎮臣孔希貴亦率兵萬人走長沙。郡中恆擾，道憲與鎮臣尹先民誓眾固守，躬自持釜甑，出粟餉兵，與希貴相犄角。

八月二十三日甲申，獻忠至城下，希貴先■。李乾德奉吉王、惠王走衡州，尹兵大潰。賊至城下呼推官曰：「吾軍中皆知公名，可速降，毋自苦。」道憲強弩射之。

獻忠怒，攻三日夜而城陷。二十五日丙戌也。希貴、先民俱降於賊。

道憲被執，百計誘降不屈，置小樓中，凡念有四日。令降將尹先民說之，卒不聽，罵不絕口。賊大怒，寸磔之。道憲從容受戮，長嘯一聲，風雨驟至，頭顱已斷，兩瞳子尚■不瞑。賊亦駭愕。時為十一月。道憲年纔二十九。宏光朝贈太僕卿，謚忠烈。先是，道憲蒞長沙之明日，夢李芾來謁，異之。及殉難，與李芾合祀，名其祠曰二忠。

蔡道憲，號江門，福建泉州晉江人。崇禎丁丑進士，授長沙府推官。時獻賊猖獗，公乃作書告兄曰：「親老矣，兄好事之。弟與此城俱存亡耳。」為官時有詩云：「湘中司理濕青衫，半日齋居十日嚴。」聞者悲之。公被執時，有健卒林國俊等九人迫侍道憲不去，賊勸道憲降。國俊曰：「如吾主可降，亦去矣，不至今日。」賊云：「爾不降，亦死。」國俊曰：「若我輩願生，亦去矣，不至今日。」賊遂並殺之。內有四卒奮然曰：「願且延旦夕，葬主骸而後死。」賊義而許之。於是，四卒解衣裹骸葬於南郭。葬畢自經。

與道憲同死者，知府周二南、舉人馮一第。一第，字根公，長沙人，天啟丁卯舉人，以詩名。湖南城破，根公走湘鄉，將乞師西陽以圖賊。賊偽守閩，遣人執其母兄求之。根公不忍其母兄，乃出至長沙就縛，將殺之。一老僧伏地哭，請免根公，乃斷兩手置營中，一夕死。湘鄉人果逐其偽令，出湘潭與賊戰不利，而聞大軍自醴來，賊乃棄長沙走。其母兄竟得免云。

謝良琦，號獻菴，粵覆孝廉，歷仕有賢名，蓋博雅君子也。其記江門死，在十一月，除小樓二十四日外，又何遙隔也。謝曰：「知先生事者蓋鮮，故急為表出之。」且繫以詩曰：「大廈原非一木撐，荔枝空自哭先生。狼煙已誓忠臣死，魚素先巾孝子情。柴市從容天地淚，常山刀鋸古今名。不知三載官衙夢，冥漠初能鑒至誠。」則謝公之考江門必確矣。

按李芾，宋臣，知潭州，除夕元兵破城，合門殉難，謚忠節，謝詩末句，蓋指芾而言。

按西陽城，乃辰州府城也。辰州有大西山，在府城西北，道書第二十六洞天，上有龍湫，禱雨即應，又有小西山，石穴中舊有藏書千卷，相傳避秦人隱此。世稱二酉是也。

人世最重，莫如身命，士大夫所以殉難者，亦以節不可失，名不可敗，故不得已，捨此而取彼也。若林國俊等渺然一卒耳，何關名節，乃能視死如歸，非烈丈夫能如是乎？勿謂行伍中無人也。

### 史可敬叛降獻忠

史可敬，長沙人，由進士擢給事中，丁艱在家，豪橫鄉里。里人仇之，毀其室。可敬思欲報仇，遂降獻忠。獻忠授以都憲，鎮守常德地方。可敬恣意殺戮，常德人受荼毒者，莫不切齒。獻忠既去，土人即縛以獻軍門，並搜獲其手書，皆教獻忠定計取辰、沅、靖等處事也。其稱獻忠動曰陛下，曰新朝，曰聖主，皆見於箋表。偏撫於解至日，笞七十，下靖州獄。獄內凡五人，皆偽官，可敬其一也。

### 趙某歸獻忠

趙某，長沙人，膂力絕倫，能倒曳兩水牛走。崇禎時中武進士，當北上，中途遇響馬，擊殺數人，乃免。及歸，知盜甚盛，恐為所害，遂隱居不出。

至是，獻忠犯長沙，共兵分數十人，各為隊伍，四出劫糧。忽遇趙某，被撲而走，蹄營不敢言。已而，復益百人馳至，趙怒曰：「前僅笞汝以警若輩，今將殺汝等矣。」舉刀相向。

賊懼其勇，各駭而退，還白獻忠。

獻忠問：「安在？」

諸卒告之。獻忠為將材可用，遣騎士厚往迎。

趙度賊去必糾眾復至，整甲礪刃以俟，忽見旌旗載道，車騎如雲，鼓吹引前，武夫擁後，金幣列庭，遜辭徵聘。趙以事出非望，大喜，遂歸獻忠。

時麾下勇猛數人，悉為義子，賜姓稱王，若序後先，則趙應列末位，而趙自負所長，欲較武藝之優劣，以定爵秩之崇卑。孫可望聞之，即出願與相較。獻忠恐傷其一，使徒手搏戰，於是兩人乘馬，東西分立，彼此顧盼，不敢遽交。久之，金鼓一震，兩馬相對，突前。趙度可望必舉手相交，不意可望馳至，竟不舉手，並轡相挨而過，猝以肩臂回趙一推。趙不及備，即墮，然以力大，兩足夾於鞍上，身即為馬腹下倒穿而過，仍躍馬上，竟不及地。其蹻捷如此。

獻忠見之，謂可望雖勝，然可謂鬥智而非角力，使再試之。

二人馳馬如前，趙俟其至，將可望懷中一握而舉，兩足遂懸，馬即空鞍飛去，諸軍喝采。

獻忠等大加歎賞，遂以趙為二王，可望為三王，李定國為四王。將士稱趙二千歲，孫三千歲，李四千歲。

後獻忠欲入川，慮軍士多攜婦人，道險難行，密與諸將議殺妻妾以令三軍，咸有難色。獨趙先殺妻子。獻忠大悅。

入川久之，獻忠忽發狂疾，召趙至前跪之。

趙曰：「小臣無罪，何見責如此？」

獻忠使左右四人，畫趙背為棋枰，趙乃死，諸生以下，皆驚疑欲散。獻忠知事不諧，遂傳位可望。可望密鴆獻忠，而總其兵權云。

以趙某之雄武，使將相舉而用之，足以保障郡邑，竟投置以資獻忠，是如虎添翼也。然驍勇如趙某，不為國家建功，以垂千古，乃甘為獻忠用，復殺妻子以求媚，其不得死也，宜哉！

### 朱國柱常德罵賊

朱國柱，雲南臨安府人。天啟元年辛酉舉人，授常德同知。

崇禎癸未秋，獻忠犯常德，勢不可支，士民請出城以避賊鋒。國柱曰：「城亡與亡，安用避焉！」遂整衣冠，升堂正坐，罵賊不屈。獻忠殺之。

先是，崇禎七年甲戌七月，常德城夜忽地震，其聲烘然。百姓驚起，疑為賊至。屋脊毀墮，或謂龍過，而又無雨。頃之復響，聲如染石，杌杌鏗鏘，始知地震。震過復響，一晝夜凡十有八震。有小鎮鄒溪居民三十家，震時陷沒地中。常德陷死二百餘人，城上女牆悉皆傾倒。時所陷之地不一，陷時有水如墨，倒射於上。自十月以及明年乙亥正月，又兩震焉。越十年為癸未，獻忠破常德。甚矣，災異之可畏也。

#### 楊夫人罵賊

夫人朱氏，湖廣武陵人，薊僚巡撫楊鶴無山公夫人也。賊執夫人，夫人罵曰：「吾天朝命婦，豈從爾亂賊哉！」遂死之。

#### 張鵬翼衡陽罵賊

癸未八月二十九日庚寅，張獻忠襲陷衡州。桂王及吉、惠二王走永州府。張鵬翼，四川順慶府西充縣人，由拔貢任湖廣衡陽知縣。獻忠破城，鵬翼罵賊不屈，縛擲中流。鵬翼，他書載明翼。衡陽，屬衡州府。此外死難者，湖南道參議陳瓚，亦忠義凜烈丈夫也。瓚，福建鎮海進士。

#### 劉熙祚永州罵賊

九月，獻忠拆桂王府殿材，至長沙造宮殿，追兵獲三王。至永州，湖南巡撫劉熙祚督水師禦之，遣兵護三王入廣西而自入州死守，奸人開門迎賊，熙祚被執。賊欲脅降之，不屈，閉目絕食，題絕命詞於永陽驛壁。罵賊不已，遂遇害。於是，全楚皆陷。獻忠歸長沙，開科取士，分兵徇諸郡縣。

傳曰：熙祚，字仲緝，號劬思，常州武進人。幼而孤，中天啟四年甲子舉人，再試再蹶。公曰：「丈夫實自植立耳，豈必科目不朽人也。」謁選得興寧令，擢湖廣御史，與左良玉握手歃歎，勉以忠義。將士聞而泣下。癸未，巡按湖南，至永州，會部院莊祖誨，催餉四集。賊乘之，祖誨先行，公殿後。賊望見偏裨跪白馬前，知為重臣，突執公擁之去。賊欲降之，公不屈，遂自絕飲食。賊必欲降之，將授為侍郎，加以蟒服，堅不受，惟罵賊不置口。賊怒，縛至宗師館，備加楚毒，以繩曳倒拖地上，血肉狼籍，終不屈，遂害公於寧鄉神廟，破腹剖腸而死。時，癸未九月十六日也。有絕命詩，授小吏陳緯置髻中，佚出，緯走郴，遇部將出詩鐫之。宏光朝，贈左都御史，謚忠毅。

公弟永祚，字叔遠，號宛穀，貢生，廷試第一，歷官至興化府同知，再遷至按察司僉事。聞建寧失守，拊膺慟哭而卒。此得之公甥薛堆山云。公蔭一子，予癸葬，祀毘四忠祠，公子名晉藩，舉孝廉，負氣節，有父風。

劉忠毅之死，《野乘》云：「公護諸藩冒死斷後，為賊追縛，檻送獻營。」一也。《史略》云：「入州死守，奸人開賊公被執。」二也。而陳皇士則云為莊祖誨殿後，突執去，三也。三者之中，當以陳說為是。蓋臣聞之堆山者，以甥談舅，其事必確。

#### 張獻忠復陷岳州

先是八月，獻忠陷岳州。九月，駐長沙。至十一月，獻忠復遣賊將下岳州，沿江設伏，藏輕舟於汊港，以巨艦載重資順流下。官軍邀擊之，賊佯走，官軍爭利，汊流上，盡奪其資入舟。舟重不能速行，賊輕舟四出，圍之。夾擊殺溺無算。岳州軍民空城走，賊遂陷之。賊既得岳，所謂洞庭之險，與我共之。於湖南一帶如數節而後，迎刃解矣。

獻忠此計，所謂利而誘之，亂而取之也。惜乎庸將不知。

#### 張獻忠陷江西郡縣

時，獻忠已陷全楚，而江西袁、吉一帶，面面與楚相通。賊從萍鄉、萬載、永新三路，突犯安福，吉水俱破。

十月初四日甲子，賊陷萬載、袁州。

十四日甲戌，左良玉遣將復袁州。

十八日戊寅，吉安及諸縣同日而陷，賊設偽官改吉安為親安府、廬陵為順民縣。復陷袁州。

十二月，獻忠遣兵陷建昌，又陷撫州、南豐。

辛丑歲仲秋十一日，舅氏曰：「昔在南昌時，聞獻賊破吉安，只一人耳。」

予問之舅氏曰：「當日賊遣一騎飛至城下，城門固閉，守者登城望之，謂止一賊耳。亦何能為皆聚觀於上，竟不設備？」

「時有一樹，生於府城之半壁，賊平日已熟睹，至是飛奔其下，手持鐵鉤，鉤樹一躍而上，大呼殺人，止殺一人，眾皆驚潰。賊即下城。復殺守門一人，眾遂狂奔。時賊大眾，亦疾馳城下矣。即開門迎入。須臾，城門復閉，閉不容出入，集城中士民，令之投降。凡二日乃定。始發銃三聲，萬人吶喊三聲，四城鼓樂喧填，門始洞開。然則賊破吉安，不過一人力耳。」一賊破一城，天下事忍言哉！

先君子曰：「予在江西，有高士張逍遙，隱居廬山虎洞，能前知禍福，眾號為張半仙。獻破吉安等處，全省大震，撫臣解學龍、按臣郭都賢，各遣使人山詢問世事。逍遙子曰：『今尚無害，越三年，天下必大亂。』」至癸未十一月，江督呂大器果復吉安，而申西之際，難言之矣。

#### 袁州兵荒

前載獻忠陷袁州，從史之說也。乃袁州老僧則云：「崇禎之季，張獻忠圍城，駕雲梯而上。守者以炮擊之，折其梯，下座乃倒，賊始退。此一劫也。明年，獻忠又至，圍之，亦不克復去。此二劫也。弘光元年，春旱，本州一年二熟，時禾苗悉枯死。宜春為首縣，邑令朱某，年纔十九，征糧不息。百姓共攜枯枝擲於庭，挈持朱令出詣田中親視，且曰：『禾已枯死，尚征糧耶？』」忿甚。朱令慚怒。時，良玉駐臨江，朱與之善，密馳書告云：『宜春已反。』良玉即提兵，自分宜殺人。百姓猶未覺，大被屠戮。此三劫也。朱令復征，尋罷去。順治四年丁亥，大旱，城中絕粒四日。湖廣米至，始得生。此四劫也。明年戊子，大疫，此五劫也。經此五劫，民生凋敝。至今城中，止存千室。地多丘墟，有驛政道及兵千人鎮守本州云。」

當時兵賦雜沓，荒寇交至，民不聊生。內翰方以智不勝感悼，作田稼荒一詞，以悲時事，云：「田稼荒，農夫亡，老幼走者死道傍。走入他鄉亦餓死，朝廷加派猶不止。壯者晝伏夜行歸，歸看雞犬人家非。賊去尚餘一茅屋，官軍又來燒不足。」此實事也。

可為三歎。

以智，字密之，桐城人，崇禎庚辰進士。大清至，祝髮居江西廬山開光寺。

### 南昌猛虎

南昌府西門外撫州街，長五十里，百貨彙集。

癸未幾月中，一人聞廳中有聲，啟視，見一虎蹲於檯下，以尾擊檯，檯為之裂。其人大驚，急掩門而出，呼眾執械圍聚，將後屏門敲擊叫喊。虎躍於屋，眾號呼喚鬧，聲沸如雷。虎於屋上東西徐步，殊不畏人，口惟哈哈有聲，無敢犯者。有一健卒前，攬臂被介而墮，更有一人私計，須用鉛彈充打，時無此具。其人雜於儔眾中，虎忽從屋巔躍下，擒其人於曠野，咬為兩截。眾因虎在地，各遑枝棍，遂立斃焉。

後戊子歲，金王兵起，撫州焚毀，片瓦不存，火蓋起於虎蹲之廳也。

### 左良玉復武昌等處

癸未八月，上命江鳳黔粵各督，及鄖皖江沅各撫，令兵勦賊。方獻忠王午之破武昌也。左良玉避其鋒，擁兵九江不敢逼。及獻既入蜀，良玉略定武昌、澧陵、長沙、湘潭、湘陰，並湖南一帶，又復岳州、監利、石首、上安、德安、隨州等處。

十一月，詔太監何志孔勞良玉軍，以恢楚有功，加良玉少師，蔭一子，吏士各陞秩，大賚各軍。詔良玉移鎮武昌。良玉令馬士秀等，復臨湘、岳州；令馬進忠等，復袁州，盡誅諸偽官。

賊來我去，賊去我來。猶如白日鼠，見人輒避，夜間乘人睡夢，復出盜米。良玉為將，何以異此？而乃加官蔭子，能不愧乎？然偽官盡誅，稍洩積忿。

### 劉承允復衡、沙

劉承允，南京人，黎靖參將，加副總銜年四十餘，力能使八十觔鐵棍，故綽號「劉鐵棍」。黔陽至靖州一帶，以迄苗子，俱慕其德威。士民之家俱書「恩主劉總爺」牌位供奉之者，無一戶不然。獻忠南侵，被劉殺賊，衡沙一路，次第克復，皆劉力也。

此據新紀所載，承允可云名將矣。惜乎末路之恣也，以知名將善保功名為難。

### 呂大器復江西郡縣

癸未秋季，總督呂大器復袁州、萍鄉、萬載、吉安、廬陵、吉水、永新、太和、安福等處。大器，沈毅知兵。方入援時，路過峽江，城門四閉，聞是官兵，反行遮殺。呂以八王兵到，開門出迎，手持縣印，口稱千歲，備有大馬三十五匹，糧草無數，新舊知縣俱已拿下，聽候發落。大器立取奸民梟示之，次第恢復。

### 胡公平三縣土寇

公諱時■，號慎三，無錫人，予之舅氏也。崇禎丁丑，禮闈第四人，授江西南昌司李。

先是戊寅秋，賊張普微作亂於撫州、新建、廣昌等處。撫臣解學龍、按臣邢紹德主勦，姜公監軍。公設計擒斬首從百餘，賊遂解散。

及壬午冬，李肅七、李肅十因捕役入鄉，詐害良民，為之不平，乃撲殺之，恐被逮，遂糾柯源峒陳友諒遺孽反。越兩日，有諸生余士藻，本遼產，善騎射，工火藥，里有貧子，每日外出，炊飯輒失，心疑憐人所竊。一日，隔河陰伺，見白犬入戶，返逐之，犬趨灶下，忽不見。掘之，得兵書寶劍，士藻遂以是造神語惑眾，建將臺高五丈，觀星望氣，為三寨總主，自號靖海天王。二李雖勇，皆出其下。又與其黨李東陽、慈林、劉心一、胡地十、柏梅、余木十、李嚴二、李成、鄭孔一、張華九等，偽立十二天王、十八羅漢、二十四天罡、三十六地煞等號。嘯聚數千，俱戴紅巾，盤踞靖安、奉新、安義三縣。焚殺淫掠，殆無虛日。

癸未正月，撫臣張鳳翽發兵六千，檄兵備陳起龍監軍。

二月二十二日進師，賊大至，將士多歿於陣。後起龍力不支，將印送公而去。

四月，公密約南康同知金孔器，設伏進攻，兵氣始振。賊素服公威德。

十八日貽書云：「胡刑爺，愛民如子，真是公祖父母，倘如廣陵守之單騎入寨，郭子儀之至誠感敵，眾願投戈迎候。」

二十八日，群賊集樟樹河地，公單騎往，賊即豎歸命安農旗，頂香羅拜，公給免死牌千紙，眾謝而退。諸生舒春陽、余鼎調等，與吳勝八同里，李東陽以勝八勇猛，娶其妹以結之。公令余生潛間勝八，立功自贖。勝八於午節乘龍舟，醉後斬賊矮虎等。

五月十日，縛東陽來獻，靖安營將欲襲為己功，忽於中途殺之，東陽逸去。於是再議會勦。

十六日出師，公督陣三縣犄角，焚寨十餘所，斬首百餘級，奪回子女軍器無算，兵威大振。乃參將袁斌獨欲見勇，乘醉輕進，賊伏發，馬驚墜斃，兵氣復挫。

二十日，賊逼靖城，公啟門督師，先令武寧營張獻政設伏，炤賊用白紙扇一招，發伏射死李東陽。又與都司何其賢等，同諸將二十人，統兵五千及鄉勇三千出師於奉新之石子岡、靖安之解家橋與安義之桐城等處，腹背夾擊。於是賊渠閔歌一等俱降。

李肅七見事敗，將遁。公知胡地十以十二天王之一，甚驍勇，招之至，勞之以酒，使擒肅七。復遣勇士數人從之，伏山谷間酣飲。

肅七乘花馬自奉新出走，猝見胡地十等聚飲，即下馬謂之曰：「爾輩伏此，非為吾耶？然吾亦好男子，豈待汝擒哉？」因與眾同飲盡酣，遂解兩臂銀鐲數十股，又腰下貓兒眼諸寶與眾曰：「各分取之，諸公得吾首，可以獻功。吾請自刎。」語畢，遂拔刀自刎。眾割其首級以還。其首大尺有二寸。

六月四日，設計擒余士藻檻車解省。

至十三日，賊黨盡斬其渠來獻，餘眾悉降。凡投誠者，感公不殺之恩，俱改胡姓，願事左右。公收其勇猛三十人，餘遣歸農，悉灑淚而退。

### 沈萬登復汝寧

癸未五月，河南所在，擒斬偽官。

及十月初一辛酉，副總兵沈萬登，復汝寧。萬登，汝寧大俠也，聚鄉勇萬餘人，李自成偽授威武大將軍，不受，鳳督馬士英承制授萬登副總兵。是月，官兵進勦汝寧一路，偽官土寇俱盡，河南稍寧。時以自成方入潼關故也。

## 王漢戰死

王漢，字子房，萊州掖縣人，崇禎十年進士，除高平知縣，調河內。

巨寇劉二，將以正月三日攻濟源，濟源告急。公佯不應，於除夕出賊不意，赴之。以元旦登天壇山，山陡絕數仞，遊者或用數人以希牽挽乃登，公獨持刀前行直上，擒劉二。人服公勇。乘大雪至山西，破妖僧智善，夜半渡河，破賊楊六郎。李自成圍汴，不通音問。公之死士，能達書於巡撫高公。

十五年三月。行取入都，與蘇京王變同召對於德政殿稱旨，命三臣皆以試御史監軍。公監左鎮保督湖川鄖兵，與督臣侯恂援汴，所監凡五萬九千，然已潰散大半。

八月朔夜半，襲賊於范家灘，斬一紅甲賊，因檄諸將合勦。公自走襄陽，督左良玉兵救汴。至潼關而巡方之命下。未幾，巡撫河南，密計圍賊，而劉超難作。超，永城人，中河南武解元，跛而知書，為貴州總兵，坐罪免。壬午，上疏言兵計，中樞陳新甲用為河南總兵，以私怨殺鄉紳士、御史魏景琦一家三十餘人，懼罪招納土賊，據城謀叛。密旨以策授公討之，為兵部洩之於超。超得為備。

公以癸未正月十九，率兵抵永城，環而攻之。

二十四日，鼓奪其北門，超在東門，倚樓為塞自保。公見兵大捷，乃單騎入北門，大呼：「勿殺百姓！」天忽雨，兵少卻，擁突門下，公為賊刃所及，參將陳治邦、游擊連光耀父子，及家人劉璽、張金皆戰死。游擊馬魁，復力戰入城，負公屍以出，面如生。上聞，贈兵部尚書，蔭一子錦衣衛百戶，世襲。而擒劉超至京師磔之，奉旨傳首九邊。

## 宋光祖賊傷

## 荊偉被殺

荊江令荊偉，丹陽人，由明經選授今職，因與本縣一鄉紳有所稱貸。鄉紳挾此，每年多干求，每求輒應，偶有一二事未遂，即唧恨。構土賊入城，欲殺令，令聞之半夜出堂，將面諭解散，眾賊蜂擁直入，面中數鎗而死。一子隨任，尚幼，未知何日扶櫬還里也。

## 羅尚文殺僧

羅尚文，四川敘州府人。向年流寇入川，被參於楊嗣昌，令戴罪立功。事在按察司勘，羅方提兵三千，往川北勦賊。至廣安，值澧水賊亂，宗師甘公子某，領家眷避賊於中成山之僧寺。僧疑為奪己之產，遂殺之，併淫其妾媵。尚文提兵入山，殺二百餘僧，盡燬其山寺，而渠魁未獲。越明日，尚文死。

甘宗師，諱學淵，即向年督學江南者。其先姓明氏，即國初降王明玉珍之後。子孫數以萬計，俱改姓甘，散處於川，而宗師則居澧水云。

## 四川犯官

自崇禎十年流寇犯川，郡邑殘破，有司得瓦全者，無幾。

至己卯、庚辰之際，慘禍尤甚。聞賊未犯，土民先期避去，官府僅守空城，城破則家屬盡戮，官被殺者亦甚眾。幸不致死，朝廷復以棄城真重典，武官自總鎮以下至千百總，文官自巡撫以下至補職教官，纍纍逮繫，處斬徙流者，不可勝計。

## 三藩賊禍

他處藩禍，聞而未見。舊年至岳州，則惠王播遷於民舍矣。過臨湘，則唐王飄流於江上矣。今往州北，見瑞王顛連情狀，不忍言說。自西安既陷，漢中風鶴，有趙總鎮標下兵，乘機搶劫，先掠民家，遂及王府。王積帑金八十萬，一時俱盡。宮中眷屬，不知存亡。瑞王僅與一妃逃出，王無車輦，將桌作轎，兩人肩之，妃乘馬。奔至保寧，保寧閉關不納，乃暫住舟中，駐泊河上，頭戴小帽，身著青布箭衣，口喃喃惟誦阿彌陀佛，他無所言。聞惠、唐兩王亦然，為賊窮追，狼狽入粵，其光景必更有可憐者。三藩皆神宗皇帝子也，遂至此哉。

## 誌異

癸未二月二十四日戊子，京師大風霾。是夜，天津城門不啟自開。

夏秋之際，每夕月角上有一大星，閃閃逼之。或曰：「此星甚凶，天下其將亂乎？」

吳貞啟，字元行，宜興人，崇禎十年丁丑會元，選廣東督學。癸未，疾甚，一夕，見冥主行一牒至，云：「天下將亂，著善人先死。」貞啟遂處分後事，尋卒，而天下亦大亂矣。

有自京中來者云：「七月二十三日，夜雷震太廟，雷霆風雨，一夜不息。明晨?柵，毀折神位，爐燭無不傾圮在地。主牌係黃金，后冠珠寶結成，外有雕龍木匣覆套，買各三萬，時紊擲在地，簡出兩空函，英廟與后者，查係司之者私獲在家，斬之。」

八月至十月，京城內外號 曷瘡病。兵科曹良直，方與客對坐，舉茶打恭，不起而俎。兵部梁希萊拜客急回，入室而俎。宜興吳彥昇授溫州通判，一僕先卒，一僕買棺而卒。於賣棺處有一友姓鮑，勸移寓，隨行李去，入門而俎。吳連看視，亦即俎。又金吾錢晉明，同客對談，言未絕而俎。少停，其夫人婢僕輩，一刻間，俎十五人。又兩騎馬人，前後講話，後人再問，前人已俎，手猶揚鞭垂下。又，一闔門俱俎，其家頗豐，偷兒二人，一俯於屋簷，一入其室，將衣飾包遞上，在簷外者，已纍纍，而下尚盈積，一賊擎一包托起，一賊接其包引上，上下俱死，手各執包，包亦不落地。又一長班者，剪銀，蹲下不起而死。又一新婚家，方合巹，在床久不出，啟幃，殞於床之兩頭。沿街小戶，收掩十之五六，有棺無棺，九門計數共二十餘萬也。凡客遊宦遊，無不預寫家書，恐不及作囑語，大內亦然。張天師輯瑞入都，出春明不遠，急迫入諭其書符噴咒、啐經清解、眠宿禁中者一月。而死亡不減。發內帑四千，三千買棺，一千施藥，竟不給。

十月中，有閩人補選縣佐者，能看膝後灣處，有?若紫色無救，紅則挑之出血，可無患。來就看者日以萬計，後霜雪漸繁，勢遂衰。閩人以京中雜職與之，後聞為流賊所殺。張天師以留京日久，乞一寓：「不敢望如孔聖公之衙門宏敞，略可容足。三年一觀，居有定所。」聖旨不允。又自置一寓，乞聖旨給匾，貽後日子孫百世光。聖旨亦不允，惡其不能驅鬼也。

十一月初六日，先帝親祭穀神於社稷壇，已就位。陳詞方畢，行初奠禮，忽暴風自地發，庭燎祭燭，一時傾滅，不得亞獻成

禮。先帝於黑暗中恐防不測，急上輦回宮，文武陪祭，及各執事舉手扶肩，如無目者，相攜相喚，出西長安門，而後得引歸之燭。

癸未春，大兵入塞，未開禮闈，及秋暮始行。有自京師來者云：「今年場中有一異事。」予問之。彼云：「有術士入場，見得第者皆有紅旗，一半無首；其不第者，則豎一綠旗，首領皆全。」因謂：「進士如塞翁得馬，未必非禍。今賊勢日熾，天下事未知如何耳？」已而與選者，地鄰賊境，身名或多不全，其言始驗。

是科狀元楊廷鑑，常州人。常州城龜形，舊有識云：龜若出頭龍脫殼，如出鼎元，則有易君之事，果應甲申之變。

先君子曰：「山東曲阜縣，聞聖廟中有泣聲。人視之，見宣聖兩淚交流，眾皆驚異。報於曲阜令，令親詣廟中省視，見聖淚尚未乾，不勝駭懼，焚香拜祝。」夫子殆有天地反覆之憂乎。予嘗問馬大林：「此事有無？」大林曰：「吾昔年見邸報有此。」

是歲無錫有自北都歸者，道經山東，忽晝晦有如黑夜，咫尺而不辨。久之，見若紅霧四起，黑漸收，逡巡間復歸明朗，咸驚異之。

時有知天文者，寓江陰徐宦家，每夜半啟門而出，達旦乃還。僕怪之，白於主。徐曰：「今夕竊尾其後，視所之。」是夜，其人復出，僕密隨之。見其人仰天周覽，徘徊久之，忽西北方白氣一道，沖天而起，其人大詫曰：「異哉，此氣不祥，莫非天下其將失矣？」乃還。次日，僕以告主。徐以兩京尚無恙，乃曰：「此妄言，亦不之信。」既而其人辭去。或云此徽人也，惜失其姓名。

《新世宏勳》云：「癸未八月皇極殿內，忽聞一聲爆裂，見腥血如注，出自殿庭，一沾人衣，穢氣難聞，妖氛眯目難當。白晝即覺昏憤，凡朝臣以及內監宮妃，莫不恐怖。」

是年春，北京有警，朝覲會試之典，俱停至八月初九，始會試頭場，亦變例也。